

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二〇年九月

## 声明及提示

### 一、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发行人相关负责人声明

发行人的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 三、主承销商声明

主承销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有关要求，对本期债券发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了充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四、发行人律师勤勉尽职声明

发行人律师承诺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发行人的行为以及本次发行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审慎审阅，保证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 五、投资提示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主管部门对本期债券发行所做出的任

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债券风险做出实质性判断。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承担。

## 六、其他重大事项或风险提示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 七、信用综合承诺

发行人、各中介机构均已出具信用承诺书，承诺若违反信用承诺书的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企业债券管理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

## 八、本期债券基本要素

(一) 发行人：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二) 债券名称：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渤水产债 01”）。

(三) 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

**(四) 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 5 年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 基准利率为《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存续期前 5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最后 5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五)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投资者在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 5 年末偿还本金；若投资者在第 5 年末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 10 年末偿还本金，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六) 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

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七）发行对象：**

1、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或基金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2、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八）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九）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

**（十）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目录

声明及提示 .....	i
释义 .....	1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	4
第二条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5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	16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	18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	19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	21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	22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	38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	72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	110
第十二条 筹集资金用途 .....	114
第十三条 偿债保证措施 .....	131
第十四条 投资者保护机制 .....	135
第十五条 风险与对策 .....	151
第十六条 信用评级 .....	156
第十七条 法律意见 .....	158
第十八条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60
第十九条 备查文件 .....	161

##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指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指总额为 4 亿元人民币的 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指簿记管理人为本次发行而制作的《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权代理人/中泰证券：**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银行/威海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簿记建档：**指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簿记建档区间，投资者直接向簿记管理人发出申购订单，簿记管理人负责记录申购订单，最终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簿记管理人：**指制定簿记建档程序及负责实际簿记建档的操作者。

**承销团：**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

承销团。

**《承销协议》：**指发行人与代表承销团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发行而签订的《2018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指主承销商和分销商为承销本期债券签订的《2018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团协议》。

**《债权代理协议》：**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签署的《2018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指《2018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余额包销：**指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并按时、足额划拨本期债券各自承销份额对应的款项。

**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简称“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

**工作日：**指在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

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基点：债券和票据利率改变量的度量单位。一个基点等于 1 个百分点的 1%，即 0.01%。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指国务院于 1993 年 8 月 2 日颁布的《企业债券管理条例》。

近三年：指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 第一条 债券发行依据

### 一、本次发行的审批文件

本期债券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70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业经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鲁发改财金[2018]1177 号文件转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二、发行人内部对发行债券的批准文件

本期债券业经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9 日董事会决议同意。

本期债券业经发行人股东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3 日文件批复。

## 第二条 本次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央子镇白浪河东

法定代表人：王宁

联系人：王宁

联系地址：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厦

联系电话：0536-5605566

传真：0536-5605677

邮政编码：261108

### 二、承销团

#### （一）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遇明

联系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2411 室

电话：0531-68889287

传真：0531-68889295

邮编：250001

**(二) 分销商:**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赵达理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0 层

电话：010-88005412

传真：010-88005419

邮编：100032

**2、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法定代表人：陈琨

联系人：帅良元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1 层

电话：010-59355882

传真：010-56437018

邮编：100101

**三、托管人：**

### （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水汝庆

联系人：李皓、毕远哲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0 号楼

电话：010-88170745、88170731

传真：010-88170752

邮编：100033

###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总经理：聂燕

联系人：王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编：200120

### 四、交易所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

负责人：黄红元

联系人：段东兴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2819

邮政编码：200120

**五、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联系人：张学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电话：010-52805612

传真：010-52805601

邮编：100037

**六、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檐 60101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宋丹丹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檐 60101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邮政编码：100010

**七、监管银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新华路 1589 号

负责人：张文斌

联系人：刘同武

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新华路 1589 号

电话：0536-8056372

传真：0536-8292089

邮编：261041

**八、发行人律师：山东诚公律师事务所**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新华路 5598 号

负责人：杨秋兰

联系人：马涛

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新华路与健康街路口诚公律师楼

联系电话：0536-2981148

传真：0536-2981818

邮政编码：261041

### 第三条 发行概要

**一、发行人：**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 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渤水产债 01”）。

**三、发行总额：** 人民币 4 亿元。

**四、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Shibor 基准利率为《2020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公告日前 5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http://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 (1Y) 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年利率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五、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5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5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0至3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0.01%。

**六、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15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

的公告。

**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作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八、投资者回售登记期：**投资者选择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九、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投资者在第5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5年末偿还本金；若投资者在第5年末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10年末偿还本金，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息。

**十、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以1,000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00元。

**十一、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十二、发行对象：**

1、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或基金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2、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十三、发行期限：**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限均为自发行首日起 3 个工作日。

**十四、认购与托管：**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1、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债券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2、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公开发行的债券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

**十五、发行安排：**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十六、托管安排：**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十七、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十八、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 AA。

**十九、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

**二十、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20 年 9 月 16 日。

**二十一、发行期限：**3 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起至 9 月 18 日。

**二十二、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9 月 18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二十三、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 2020 年 9 月 18 日至 2030 年 9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7 日。

**二十四、付息日：**2021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9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9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十五、兑付日：**2030 年 9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为 2025 年 9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十六、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二十七、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八、监管银行：**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二十九、债权代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流动性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三十一、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第四条 认购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发行，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记载。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投资者参与本期债券的簿记、配售的具体办法和要求已在主承销商公告的《2020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中规定。

二、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部分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登记和托管业务规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查阅或在本期债券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索取。

境内法人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境内非法人机构凭加盖其公章的有效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认购本期债券。如法律法规对本条所述另有规定，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部分由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om.cn](http://www.chinaclear.com.cn)）查阅。认购办法如下：

认购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部分的机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合格的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在发行期间

与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联系，凭加盖其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认购本期债券。

四、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须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 第五条 债券发行网点

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发行。

一、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的部分，具体发行网点见附表一。

二、本期债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部分的具体发行网点为本期债券主承销商设置的发行网点（附表一中披露的发行网点）。

## 第六条 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者和二级市场的购买者，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投资者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这种债务转让：

（一）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交易（如已上市交易）的批准部门对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二）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级别的评级报告；

（三）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务；

（四）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就债务转让承继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五）担保人（若有）同意债务转让，并承诺将按照担保函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担保义务；或者新债务人取得经主管部门认可的由新担保人出具的与原担保函条件相当的担保函。

五、投资者同意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作为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同意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与发行人分别签署《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和《债权代理协议》。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券即被视为接受上述协议之权利及义务安排。

六、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债权代理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并依法就该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七、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作出的有效决议，所有投资者（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应接受该决议。

## 第七条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 一、利息的支付

(一)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9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9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 未上市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托管人办理；已上市或交易流通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利息偿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 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二、本金的兑付

(一) 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30 年的 9 月 18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9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 未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债券托管人办理；已上市或交易流通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有关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 第八条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 年 8 月 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央子镇白浪河东

经营范围：工业盐生产(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水产养殖及销售：水产初加工（不含许可项目）；盐田维护；原盐销售信息服务；海洋产业、文化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吹填造地；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简介：发行人是潍坊市一家实力雄厚的综合型国有企业，在本地区工业盐生产销售、吹填造地工程、水产养殖加工及销售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

根据中兴财光华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1702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总资产 276.64 亿元，所有者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227.76 亿元，资产负债率 17.67%；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6.49 亿元，净利润 2.84 亿元。

## 二、历史沿革

### （一）1996 年 8 月公司成立

1996 年 8 月 6 日，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和潍坊市寒亭区水产第一盐场合资兴办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60 万元，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出资 50 万元，潍坊市寒亭区水产第一盐场出资 10 万元，各占投资总额的 83.33% 和 16.67%。注册资金由山东潍坊寒亭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且出具了鲁潍寒会师验字（96）第 93 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	50.00	83.33
2	潍坊市寒亭区水产第一盐场	10.00	16.67
<b>合计</b>		<b>60.00</b>	<b>100.00</b>

### （二）2011 年 6 月公司股东变更

2011 年 6 月，潍坊市寒亭区水产第一盐场将其所持有的 10 万元股权，全部转让给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本次股权转让后，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持有发行人 100% 股权。

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	60.00	100.00
<b>合计</b>		<b>60.00</b>	<b>100.00</b>

### （三）2013 年 12 月公司转增注册资本

2013年12月，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对公司增资，增资后实收资本由60万元变更为200,060万元。2013年12月30日，潍坊信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出具潍信达会师验字[2013]第G-057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	200,060.00	100.00
	合计	<b>200,060.00</b>	<b>100.00</b>

#### （四）2013年12月公司股东变更

2013年12月，根据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国资办”）出具的《关于划转渤海水产股权的批复》（潍国资[2013]37号）文件，潍坊市寒亭渤海水产综合开发中心将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潍坊滨海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划转后，潍坊滨海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100%股权。

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潍坊滨海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60.00	100.00
	合计	<b>200,060.00</b>	<b>100.00</b>

#### （五）2014年12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2014年12月5日，发行人股东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原潍坊滨海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79,94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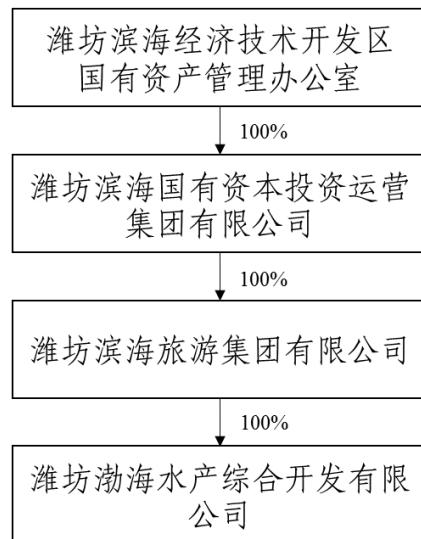
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 280,000 万元，增资后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 股权。

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	100.00
	合计	<b>280,000.00</b>	<b>100.00</b>

截至目前，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 三、股东情况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 的股权，为发行人唯一股东。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7 日，实际控制人为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公司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管理；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不含许可产品）；企业策划；市场调查；动产及不动产租赁、销售；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电子设备、酒店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996.28 亿元，负债合计 140.37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91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14.09%。2019 年度，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7 亿元，净利润 2.25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88 亿元。

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国有资本运营；国有股权管理；以自有资产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计 1,007.37 亿元，负债合计 145.40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61.97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14.43%。2019 年度，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7 亿元，净利润 1.92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76 亿元。

截至 2019 年末，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已发行债券 48 亿元，债券余额为 37 亿元。其中公开发行债券 15 亿元，公开发行债券余额 22 亿元。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起息日	发行规模	利率	债券余额	期限	到期日	债券类型	发行方式
潍坊滨海国有资	2019-05-07	4.00	7.80	4.00	3 年	2022-05-07	公司债券	非公开

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6-09-09	5.00	5.50	5.00	7 年	2023-09-09	定向工具	非公开
2016 年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09-20	10.00	4.68	10.00	9 年	2025-09-20	企业债券	公开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6-10-20	10.00	5.10	-	3 年	2019-10-20	公司债券	非公开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5 私募债券	2015-03-27	1.00	7.50	-	2 年	2017-03-27	私募债	非公开
2015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08-05	5.00	6.80	5.00	8 年	2023-08-05	企业债券	公开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6-03-16	10.00	4.85	10.00	7 年	2023-03-16	公司债券	公开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02-12	3.00	7.40	3.00	5 年	2023-02-12	公司债券	非公开
合计	-	<b>48.00</b>	-	<b>37.00</b>	-	-	-	-

#### 四、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董事会、监事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 （一）公司治理

1、公司不设股东会，股东享有下列权利，行使相应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批准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 (3) 批准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4) 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
- (7)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定；
- (8) 对公司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
- (9) 修改公司章程；
- (10) 对股权转让事项作出决定。

2、公司设董事会，成员5人。董事由股东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长由股东在董事会成员中指定。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对股东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执行股东的决定，并向股东报告工作；
- (2) 制订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 (6) 拟订公司合并、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7)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8)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决定其报酬事项；
- (9)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0) 编制年终财务报告，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公司设经理1人，由董事会聘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定；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4、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股东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委派。监事任期每届三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监事。监事行使下列职权：

-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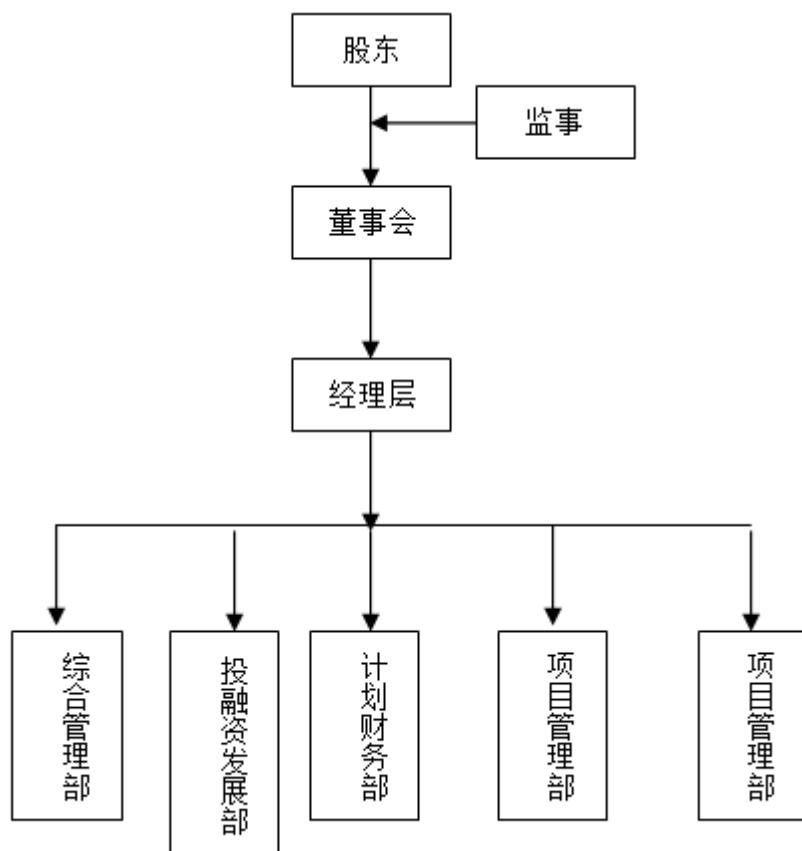
(3) 当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向股东提出提案；

(5) 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二)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内部主要职能部门情况如下：

## 1、综合管理部

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日常管理，传达公司有关指示精神，了解、协调、督办上级和公司各项指示的贯彻执行；负责公司会议议题的收集、会议通知、记录和会议决议事项的整理印发、督办等日常管理工作。

## 2、投融资发展部

投融资方面，投融资发展部负责制定公司的年度投资与发展计划、选择投资项目、建立投资项目库，并负责组织对投资项目前期考察、论证和起草投资项目意向书、协议书、经济合同等有关文件；负责资金供应、对外合作、联络及谈判，配合财务部做好融资工作。此外，投融资发展部还负责定期对公司各经营板块的经营活动进行分析，对经营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及时跟踪分析调研，并出具解决方案。

## 3、计划财务部

为规范公司资金运作、规范会计工作秩序，加强资金管理工作，根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该部门，其职责包括贯彻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及国家其他相关财经法规政策、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制订和完善财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组织编制财务预算，并监控预算执行；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资金调拨，合理控制使用资金；负责公司资产、债权债务管理，参与公司各项投资管理；负责成本核算管理工作，促进降低成本；负责财务决算工作，编制财务报告，进行经济活动分析；负责公司纳税管理，依法合理筹划纳税；负责会计档案管理工作；负责统计工作；完成公司安排

的其他工作等。

#### 4、项目管理部

项目管理方面，项目管理部负责制定管理制度、项目评估办法和标准，组织协调各个项目的设计、招标、采购、施工等事项，并参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等各项工程招标活动。

#### 5、市场运营部

市场运营部是公司拓展市场业务、对外搜集市场信息和开展对外合作的业务运营管理部门，负责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工作。其主要职责是：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编制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拟定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经批准后负责实施并督导完成；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方向，负责市场规划和业务拓展工作，扩大市场份额，建立、完善公司市场运营体系；负责搜集市场相关信息，进行市场调研与分析，研究同行、业界发展状况，定期进行市场预测及情报分析，为公司市场决策提供依据；负责开拓并维护公司战略联盟、合作伙伴，提高公司竞争实力；组建、管理市场运营团队，负责开发及拓展新客户，维护现有客情关系。

### 五、发行人控股和参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计 4 家。

#### （一）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潍坊滨海蓝色海洋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海运学校行政楼 307 室	海洋产业开发与运营	10,000	100.00
2	潍坊蓝色畅想休闲渔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创业大厦 718 室	水产养殖并销售	6,000	51.00
3	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龙都街道龙海街 2533 号	冷链物流运输	60,000	100.00
4	潍坊滨旅得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创业大厦 706 室	股权投资及咨询	37,500	58.67

## 1、潍坊滨海蓝色海洋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蓝色海洋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色海洋”）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文泉，住所为山东省潍坊市滨海区创业大厦 936 室，经营范围为：吹填造地；海洋生物资源能源开发利用；机械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及商品房销售；海洋产业和海域开发经营；建筑材料生产加工及新型建材的开发；休闲观光活动；水产养殖及销售；综合管理服务；租赁业。

截至 2019 年末，蓝色海洋的总资产为 249,821.89 万元，总负债为 8,920.31 万元，净资产为 240,901.58 万元；2019 年，蓝色海洋营业收入为 8,834.91 万元，净利润为 849.88 万元。

## 2、潍坊蓝色畅想休闲渔业有限公司

潍坊蓝色畅想休闲渔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休闲渔业”）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51% 的股份，法定代表人梁晓亮，住所为山东省潍坊市

滨海区创业大厦 718 室，经营范围为：休闲渔业；垂钓服务；水产养殖及销售；旅游产业建设、运营管理；有形动产租赁。

截至 2019 年末，休闲渔业公司的总资产为 30,936.04 万元，总负债为 14.28 万元，净资产为 30,921.76 万元；2019 年，休闲渔业公司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2,268.35 万元。

### 3、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冷链”）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6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林，住所为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龙都街道龙海街 2533 号，经营范围为：冷链物流运输；货物仓储服务；水产养殖及销售；水产品初加工、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原盐销售信息服务；海洋产业、文化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吹填造地；房屋租赁；销售酒水、果蔬、工业盐；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销售；道路货运代理；物流设备租赁；物流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贸易代理；粮食收购、销售；销售食用油、食品、生鲜肉、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剂；停车场管理。

截至 2019 年末，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79,456.36 万元，总负债为 18,096.67 万元，净资产为 61,359.69 万元；2019 年，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 82,891.74 万元，净利润为 -64.41 万元。

## （二）公司重要合营、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无合营、联营企业。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层级
					直接	间接	
1	潍坊滨海蓝色海洋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省	潍坊市	海洋产业开发与运营	100.00		二级
2	潍坊蓝色畅想休闲渔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	潍坊市	水产养殖并销售	51.00		二级
3	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	潍坊市	冷链物流运输	100.00		二级
4	潍坊滨旅得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潍坊市	股权投资及咨询	58.67		二级
5	潍坊滨海鲲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潍坊市	生物制品、生产技术的研发		51.00	三级
6	潍坊滨海鲲鹏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	潍坊市	冷藏箱式货物运输		51.00	三级
7	潍坊滨海鲲鹏船舶修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潍坊市	船舶修理		51.00	三级

##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高管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一) 董事会成员

张友勤，男，汉族，山东高密人，1967年7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高密县监察局科员，高密县（市）机关团工委副书记、书记、党工委委员，高密市委组织部干事，副主任科员、办公室主任、党政干部科科长，高密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主任，高密市委宣传部副部长（保留正科级），高密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党委书记，高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高密市密水街道党工委书记，高密市国土资源局局长、党委书记，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一级主任科员，高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四级调研员。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发行人董事长。

王宁，男，汉族，山东泗水人，1978年6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5年12月入伍，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80302部队战士、中国人民解放军防化指挥工程学院学员、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炮兵士官学校新闻报道员、潍坊日报社记者、西藏南木林县援藏干部、潍坊市委组织部科员、潍坊市干部培训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等。现任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发行人董事，总经理，法人。

付传鹏，1976年出生，党员，汉族，中专学历。先后在潍坊银行、平安银行任职。现任发行人董事、财务总监，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副总监。

## （二）监事

孙俊杰，1974年出生，群众，汉族，大专学历。先后在潍坊新立克集团，北京雅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新力凯控股有限公司，山东富华投资有限公司任职。现任职于潍坊滨海旅游集团审计监察与法律事务部，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朱志强，男，197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9月至2018年4月先后任职于潍坊富华大酒店有限公司、潍坊东方大酒店有限公司、潍坊齐鲁会计大厦有限公司、江苏森普压缩机有限公司、潍坊滨海北海渔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2018年4月至今，任潍坊滨海旅游集团审计监察与法律事务部审计经理，发行人监事。

李林，男，1979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在潍坊新

立克集团富华大酒店，北京宝瑞酒店筹备处，郑州雅悦酒店，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潍坊欢乐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潍坊滨海北海渔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任职，现任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发行人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王宁，详见公司董事简介。

**财务经理：**付传鹏，详见公司董事简介。

## 第九条 发行人业务情况

###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工业盐生产(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水产养殖及销售：水产初加工（不含许可项目）；盐田维护；原盐销售信息服务；海洋产业、文化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吹填造地；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是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的骨干企业，其收入主要来源于工业盐业务、吹填造地工程业务、水产养殖业务和冷链物流业务。2017~2019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8,329.86万元、191,691.20万元和264,120.67万元。

发行人其他业务主要为贸易收入，其贸易品种主要为钢材、水泥、光伏产品等，报告期内以内贸为主。

#### 2017年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工业盐业务	3,310.43	3,282.33	28.10	0.85
工程业务	17,547.31	11,275.82	6,271.49	35.74
养殖业务	163,605.55	84,989.99	78,615.56	48.05
其他	13,866.57	13,232.86	633.71	4.57
合计	<b>198,329.86</b>	<b>112,781.00</b>	<b>85,548.86</b>	<b>43.13</b>

#### 2018年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工业盐业务	981.86	967.27	14.59	1.49

工程业务	19,656.00	12,777.66	6,878.34	34.99
养殖业务	158,375.57	93,033.01	65,342.56	41.26
智慧冷链业务	11,780.60	10,194.42	1,586.18	13.46
其他	897.17	850.48	46.69	5.20
<b>合计</b>	<b>191,691.19</b>	<b>117,822.85</b>	<b>73,868.35</b>	<b>38.54</b>

### 2019年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润	毛利率
工业盐业务	246.84	241.69	5.15	2.09
工程业务	20,000.00	13,000.00	7,000.00	35.00
养殖业务	160,971.25	93,153.00	67,818.25	42.13
智慧冷链业务	82,768.93	80,322.87	2,446.06	2.96
其他	133.65	100.50	33.15	24.80
<b>合计</b>	<b>264,120.67</b>	<b>186,818.06</b>	<b>77,302.61</b>	<b>29.27</b>

### (一) 营业收入

#### 公司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盐业务	246.84	0.09	981.86	0.51	3,310.43	1.67
工程业务	20,000.00	7.57	19,656.00	10.25	17,547.31	8.85
养殖业务	160,971.25	60.95	158,375.57	82.62	163,605.55	82.49
智慧冷链业务	82,768.93	31.34	11,780.60	6.15	-	-
其他	133.65	0.05	897.17	0.47	13,866.57	6.99
<b>合计</b>	<b>264,120.67</b>	<b>100.00</b>	<b>191,691.19</b>	<b>100.00</b>	<b>198,329.86</b>	<b>100.00</b>

2017~201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8,329.86万元、191,691.19万元和264,120.67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工业盐、工程业务、养殖业务和智慧冷链物流业务板块，2017~2019年，工业盐、吹填造地工程、养殖业务和冷链物流业务的合计收入规模分别为184,463.29万元、190,794.03万元和263,987.02万元，合计占比分别为93.01%、99.53%和99.95%，公司主营业务稳定。

## (二) 营业成本

公司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盐业务	241.69	0.13	967.27	0.82	3,282.33	2.91
工程业务	13,000.00	6.96	12,777.66	10.84	11,275.82	10.00
养殖业务	93,153.00	49.86	93,033.01	78.96	84,989.99	75.36
智慧冷链业务	80,322.87	43.00	10,194.42	8.65	-	-
其他	100.50	0.05	850.48	0.72	13,232.86	11.73
<b>合计</b>	<b>186,818.06</b>	<b>100.00</b>	<b>117,822.85</b>	<b>100.00</b>	<b>112,781.00</b>	<b>100.00</b>

2017~2019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112,781.00万元、117,822.85万元和186,818.06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集中在工业盐、工程业务、养殖业务和冷链物流业务板块，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相一致。2017~2019年，工业盐、吹填造地工程、养殖业务和智慧冷链业务的合计成本分别为99,548.14万元、116,972.36万元和186,717.56万元，合计占比分别为88.27%、99.28%和99.95%。

## (三) 营业毛利润

公司近三年的营业毛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盐业务	5.15	0.01	14.59	0.02	28.10	0.03
工程业务	7,000.00	9.06	6,878.34	9.31	6,271.49	7.33
养殖业务	67,818.25	87.73	65,342.56	88.46	78,615.56	91.90
智慧冷链业务	2,446.06	3.16	1,586.18	2.15	-	-
其他	33.15	0.04	46.69	0.06	633.71	0.74
<b>合计</b>	<b>77,302.61</b>	<b>100.00</b>	<b>73,868.35</b>	<b>100.00</b>	<b>85,548.86</b>	<b>100.00</b>

2017~2019年，公司的营业毛利润分别为85,548.86万元、73,868.35万元

和77,302.61万元，主要集中在工业盐、工程业务、养殖业务和冷链物流业务板块。2017~2019年，工业盐、吹填造地工程、养殖业务和智慧冷链业务的合计毛利润分别为84,915.15万元、73,821.67万元和77,269.46万元，合计占比分别为99.90%、99.94%和99.96%。

#### （四）营业毛利率

公司近三年的营业毛利率情况

单位：%

业务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业盐业务	2.09	1.49	0.85
工程业务	35.00	34.99	35.74
养殖业务	42.13	41.26	48.05
智慧冷链业务	2.96	13.46	-
其他	24.80	5.20	4.57
综合毛利率	<b>29.27</b>	<b>38.54</b>	<b>43.13</b>

2017~2019 年，公司的综合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43.13%、38.54% 和 29.27%，公司综合毛利率 2018 年较 2017 年有所下滑，主要是系水产养殖业务毛利润有所下滑，尤其是 2019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智慧冷链业务板块规模增加较多，而毛利率较低所致。

##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 （一）工业盐板块

发行人所在地潍坊滨海区，地下卤水蕴藏丰富，卤水浓度高，埋藏浅，储藏量大，在整个盐区中，按深度80米计量，储量为58.32亿立方米，占整个莱州湾沿岸卤水带总储量的78.41%，在山东居首位。发行人共拥有年产量约为140万吨的盐田，为了便于盐田管理，发行人与农户签订了盐田管理

协议，约定发行人向农户提供盐田，并聘用农户作为发行人所属盐田的管理者，农户负责工业盐的生产，并将产出的工业盐交付给发行人，发行人按照每吨46.5元向农户支付盐田管理费。此外，为了保持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当出现库存无法及时满足客户需求时，发行人将通过外部采购工业盐的方式补充销售。

发行人自1996年开始从事工业盐生产销售业务，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体，产品主要销售于山东省境内。发行人市场运营部负责客户维护，密切关注客户需求量，在保持现有客户基础上，积极努力拓展新客户，扩大市场份额。由于工业盐运输成本较高，并且运输途中容易出现损耗，因此发行人采取客户自提的方式进行销售，物流由客户自行解决。工业盐的出产季节主要是在春季和秋季，因行业特性，秋季盐出产后多在年底销售，销售回款存在跨期，往往于次年收到货款。

#### 公司近三年的工业盐的产销量、产销比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工业盐外购量	1.45	8.29	32.42
外购工业盐价格（元/吨）	132.45	116.72	101.41
销售量	1.78	8.14	32.16
平均销售价格（元/吨）	138.64	120.69	102.08

公司工业盐分为自产和外购两部分，因发行人有自有盐田，自有盐田产盐成本一般在50元/吨以下，在较大程度上拉低了公司工业盐的生产成本。2017~2019年发行人工业盐销售收入分别为3,310.43万元、981.86万元和246.84万元；工业盐成本分别为3,282.33万元、967.27万元和241.69万元。自2016年起公司工业盐业务转变为纯贸易模式，公司采购后近乎平价售出，

盈利水平大幅下降，总体业务规模呈下降趋势。整体看来，工业盐产品自身同质化程度较高，市场目前仍处于产能过剩的局面，公司名下自有盐田无偿划出后，该业务对发行人的盈利贡献变弱。

## （二）工程板块

潍坊滨海区滩涂资源丰富，有利于吹填造地工程的开展。潍坊北靠莱州湾，海岸线长140公里，海域总面积1,400平方公里，其中浅海面积950平方公里，滩涂面积450平方公里，浅海、滩涂面积辽阔，拥有较大的吹填造地空间。近年来，为缓解土地、空间资源稀缺的问题，山东省开展了大规模的吹填造地工程，通过较低的成本填补土地资源的缺口。

发行人从2012年开始承接吹填造地工程的业务，该业务主要依靠政府规划。在吹填造地工程中，发行人利用其在本地区的市场主体地位和政策支持承接吹填造地工程，同时负责项目的招投标、项目管理、质量控制以及工程竣工决算等事宜。发行人吹填造地项目客户为第一盐场，2012年发行人与第一盐场签订了总面积为1,562.50万立方米，合同总价约5.00亿元（32元/立方米）的第一盐场扩建吹填造地项目委托代建协议，工程总建设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吹填造地工程按照监理公司每年终确认后的工程量进行结算，由第一盐场支付工程建设款。吹填造地工程由发行人外包给莒县市政工程公司，承包范围包工包料，合同价款为20.80元/立方米。

新增在建项目方面，2017年1月1日，发行人与第一盐场签订了总面积为2,500.00万立方米，合同总价为8.00亿元（32元/立方米）的《潍坊市滨海

经济开发区工程代建合同》，工程总建设期为2017年1月10日至2019年12月31日。工程款结算方面，合同约定第一盐场于开工半年内按项目建设情况预付30%；工程进度完成95%之后，付款进度达到95%；余款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个月内如无质量问题予以付清。

#### 报告期内发行人吹填造地业务板块收入回款情况

单位：亿元

年份	收入	成本
2017 年度	1.75	1.13
2018 年度	1.96	1.28
2019 年度	2.00	1.30

吹填造地业务为发行人创造了可观的利润和现金回流。但吹填造地业务主要依靠政府规划，且具有一定的不可持续性，因此其收入稳定性较弱。

### （三）养殖业务板块

发行人所在的潍坊滨海区依托“两水一湾”（卤淡水、山区冷水、莱州湾）的资源优势，近海水产资源丰富，公司养殖的品种主要为蚂蚬、文蛤、毛蛤、狗杠鱼、基围虾和扇贝等。2016年，公司新增南美白对虾、狗杠鱼和海肠等，同时蚂蚬、文蛤和毛蛤产量同比大幅增长。2017-2019年，发行人水产业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78,615.56万元、65,342.56万元和67,818.25万元。毛利率分别为48.05%、41.59%和42.13%，为发行人提供了可观的利润和现金流。

2015年，发行人获得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办公室划转27万余亩的海域，进一步壮大了发行人的海域面积。海域使用权属于较为稀缺资源，目前海域使用权多数由当地国有企业经营，故发行人取得的海域

使用权为发行人发展水产养殖业务提供了较强的资源优势。

海产养殖板块是发行人核心业务板块之一，目前主要从事近海养殖和近海捕捞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30~40%和60~70%。发行人拥有卓越的资源优势，根据《物权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对其合法使用的海域具有排他使用权，并且就使用期间内海域内产生的孳息及其他物品等（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除外），发行人作为使用权人拥有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因此政府及海洋渔业局为改善海洋生态环境撒播的苗种经一定期限的生长成熟后，发行人有权利进行捕捞并出售。

对于近海捕捞业务，主要采用“政府撒播苗种—渔民近海捕捞—发行人全部收购”的运营模式，具体是潍坊滨海区管委会与海洋渔业局每年在潍坊近海海域撒播海鲜苗，后经一定期限的循环养殖，发行人从近海捕捞的渔民手里以现金的方式收购捕捞的海鲜，收购价格的定价基准是渔民出海捕捞的费用再加上一定的利润。因苗种由潍坊滨海区管委会和海洋渔业局出资购买并负责撒播，发行人不承担苗种费用支出，只负责支付渔民捕捞的人工成本和少许的利润，经核算，该部分毛利率约为70%左右。加之，行业内其他同行近海养殖占比较高，而发行人捕捞与养殖比例大约为7:3，养殖占比较低，发行人该部分毛利率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

对于近海养殖业务，主要采用“市场化定购苗种—科学化定点养殖—精准化定向销售”的运营模式，具体是发行人根据近海养殖的海域使用面积、当地主要海鲜品种等数据，初步测算出采购海鲜苗的种类及数量，然后从潍坊金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山东汇锦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潍坊兴

森元商贸有限公司、山东宝利洁置业有限公司、潍坊贝氏经贸有限公司等大型优质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从以上供应商处购进海鲜苗种。上游客户在接到发行人采购指令后，将指令中相应数量的海鲜苗运送至发行人近海养殖的指定区域内。发行人派专人负责验收，并填写相应单据，做好记录，后将相应单据交到公司财务部，并定期与供应商进行结算。因发行人内部精通水产养殖技术的专业人员较少，为减小养殖带来的风险，发行人推行水产行业“外聘专业公司+基地”的产业化合作模式，与潍坊金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等专业公司签订定点养殖协议，并建有标准化养殖基地。发行人建有贝类和海参等标准化养殖试验场，由外聘的合作方潍坊金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进行技术性指导。养殖的基础是苗种，发行人的苗种源于外来采购，发行人将采购的海鲜苗放入自己的养殖海域，潍坊金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根据发行人要求，派专业的技术团队提供全面的支持，进行技术指导、负责幼苗的成活率，品种多以扇贝、基围虾等海鲜为主。待养殖成熟后定向销售给潍坊晨琳经贸股份有限公司、潍坊盛玖经贸有限公司等，经核算，该部分毛利率约为15%~20%左右，处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关于捕捞方式，由于潍坊滨海区近海附近有大量以捕鱼为生的渔民，在发行人未成立之前，渔民自由出海捕捞并销售。后因发行人成立，并办理相关海域使用权独占使用相关海域，渔民在近海的捕捞行为受限。发行人为最大程度的减小因使用海域给其造成的影响，便与下游客户、当地渔民达成一致意见，当发行人下游客户需要购买海鲜产品时，须雇佣当地渔船、渔民出海捕捞。发行人为更好的管控捕捞流程，规范捕捞作业，在每条海捕船上均配有监控及GPS信号定位，发行人对渔船进行编队、编号，并

划分作业区域，渔民均已办理渔业捕捞许可证。当下游客户需要海鲜产品时，渔船、渔民就按照既定的区域进行捕捞作业，捕捞完成后到指定的码头靠岸。渔民将打捞上来的海产品进行分类，每个码头都配有发行人的工作人员，对每条渔船打捞上来的海鲜产品进行去水称重、统计计量，并做好相应的记录。为提高作业效率，减少发行人的管理费用，渔民出海捕捞的相关费用由下游客户与发行人共同承担。待捕捞产品全部装载上车后，下游客户按照打捞产品的总量为基数，直接将出海捕捞的费用支付给渔民。发行人在销售单价上做适当让利，水产品的销售价格比市场价格略低，通过这种方式与下游客户共同承担捕捞费用。

水产业务的整体销售流程为：下游客户根据与发行人签订的框架销售合同，在合同约定的合作期间内，提前联系发行人下单，说明大约需要的数量、品种，然后雇佣当地渔船出海捕捞，待产品捕捞上岸后由发行人工人员负责去水称重、打包或装箱；发行人人员现场填写销货单，记录每种商品的价格和数量，销售完毕后发行人的出纳、销售人员核对数据，核对无误后款项上交至发行人的财务入账，不定期与经销商对账并进行结算，经销商核对无误后通过银行账户直接付款。

发行人与上游供应商、下游经销商签订的框架性协议金额与实际销售金额存在不一致的情况，除了实际销售过程中因海产品的特殊属性导致误差，主要系发行人在结算时最终确定的金额，主要依据与上、下游客户签订的协议、入库单、出库单、对账单等材料，并结合收付款的流水进行确认。其中，因水产品在销售时称重计量、计算金额均非整数，为统计的便利、减少工作量，在误差允许的范围内，数额确认时一般四舍五入，取整

数确认，因此在审计报告中的销售金额、采购金额均以整数出现。

发行人水产养殖产品以花蛤、文蛤、蚂蚬等产品为主。

2017年度，发行人水产养殖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均价(元/吨)
蚂蚬(花蛤)	39,302.95	39,302.95	3,223.30
文蛤	14,014.80	14,014.80	10,076.40
毛蛤	6,214.97	6,214.97	20,042.59
扇贝	11,258.63	11,258.63	6,897.60
基围虾	3,382.88	3,382.88	99,980.89
南美白对虾	5,231.30	5,231.30	58,763.89
狗杠鱼	3,955.53	3,955.53	11,550.00
海肠	3,379.24	3,379.24	80,243.86
海螺	4,487.74	4,487.74	11,666.67
梭子蟹	3,502.34	3,502.34	13,333.33
虾虎	500.71	500.71	75,094.00
铜蟹	1,584.00	1,584.00	14,000.00
合计	<b>96,815.09</b>	<b>96,815.09</b>	-

2018年度，发行人水产养殖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均价(元/吨)
狗杠鱼	6,488.18	6,488.18	11,086.06
文蛤	15,631.29	15,631.29	12,572.70
海螺	2,347.56	2,347.56	13,185.17
海肠	1,808.67	1,808.67	71,301.97
南美白对虾	2,644.18	2,644.18	68,390.41
基围虾	2,848.41	2,848.41	113,797.54
铜蟹	1,946.24	1,946.24	16,909.31
虾虎	1,383.97	1,383.97	51,573.08
毛蛤	10,907.60	10,907.60	17,335.67
梭子蟹	2,691.33	2,691.33	19,767.38
花蛤	44,666.27	44,666.27	4,109.99
扇贝	29,823.87	29,823.87	4,032.03
合计	<b>123,187.58</b>	<b>123,187.58</b>	-

2019年度，发行人水产养殖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均价(元/吨)

狗杠鱼	4,459.83	4,459.83	11,012.90
文蛤	5,793.38	5,793.38	13,614.51
海螺	4,339.81	4,339.81	15,524.67
海肠	2,403.39	2,403.39	63,557.65
南美白对虾	3,178.11	3,178.11	64,344.59
基围虾	1,205.00	1,205.00	120,830.60
铜蟹	872.62	872.62	35,053.10
虾虎	1,242.97	1,242.97	53,200.48
毛蛤	8,566.27	8,566.27	17,779.50
梭子蟹	1,423.92	1,423.92	68,702.70
花蛤	43,102.99	43,102.99	4,760.22
扇贝	78,931.27	78,931.27	4,554.27
合计	<b>155,519.55</b>	<b>155,519.55</b>	

报告期内，发行人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 2017年度水产品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关联方
寿光市海恒威水产品有限公司	40,500.00	24.75	否
潍坊晨琳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48.90	否
潍坊盛玖经贸有限公司	38,644.11	23.62	否
合计	<b>159,144.11</b>	<b>97.27</b>	-

#### 2018年度水产品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关联方
潍坊盛玖经贸有限公司	103,544.91	65.38	否
潍坊盛诺鑫物流有限公司	35,174.60	22.21	否
潍坊海之歌贸易有限公司	18,130.04	11.45	否
合计	<b>156,849.55</b>	<b>99.04</b>	-

#### 2019年度水产品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关联方
潍坊盛玖经贸有限公司	137,769.00	85.59	否
潍坊鑫涛经贸有限公司	10,000.00	6.21	否
潍坊海灵水产品有限公司	10,000.00	6.21	否
其他	3,202.25	1.99	否
合计	<b>160,971.25</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发行人水产品主要供应商：

#### 2017年度水产品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是否关联方
山东汇锦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95,300.00	69.79	否
山东宝利洁置业有限公司	24,843.59	18.19	是
潍坊兴森元商贸有限公司	11,400.00	8.35	否
潍坊金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5,000.00	3.66	否
<b>合计</b>	<b>136,543.59</b>	<b>100.00</b>	-

#### 2018年度水产品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是否关联方
潍坊贝氏经贸有限公司	101,650.00	100.00	否
<b>合计</b>	<b>101,650.00</b>	<b>100.00</b>	-

#### 2019年度水产品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是否关联方
潍坊贝氏经贸有限公司	88,150.00	100.00	否
<b>合计</b>	<b>88,150.00</b>	<b>100.00</b>	-

未来发行人将倾力打造水产养殖加工业务，构建养殖、加工、销售的产业链和产业集群。随着养殖面积的扩大，发行人将继续扩大水产养殖业务，增加养殖品种，预计发行人水产养殖收入会保持增长趋势。

#### 四、智慧冷链业务

发行人目前智慧冷链业务主要是由涉及冷链贸易和冷链仓储，其中冷链贸易主要是包括到农副产品类收入、猪肉收入、其他收入等。2018年、2019年，发行人的智慧冷链业务收入分别为11,780.60万元和82,768.9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99%和27.43%，公司智慧冷链业务收入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二级子公司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农产品销售

收入大幅增加。

智慧冷链泛指冷藏冷冻类食品在生产、贮藏运输、销售，到消费前的各个环节中始终处于规定的低温环境下，以保证食品质量，减少食品损耗的一项系统工程。

公司依托渤海水产智慧冷链物流产业园开展智慧冷链业务，产业园由发行人二级子公司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管理运营，具有百万吨冷库群、水产品和调理品交易市场、供应链金融、统一结算服务平台、物流集散中心等功能区，是一处集现货冷链仓储、冷链物流、现货交易、电子交易、供应链金融、食品加工、商务办公、冷储批发、水产品加工、国际贸易等功能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水产品批发市场。

发行人智慧冷链业务经营模式主要有两类：一是为入驻园区的商户提供仓储服务及出租园区内商铺；二是自营冷链物流贸易，发行人从供应商采购商品后，依托自身资源整合优势，销售给下游客户，目前发行人该类业务主要销售农产品、肉类、水产类等商品。

未来发行人将以冷链物流为核心，全面整合物流、产品流、信息流、资金流，深度串联制造商、供应商、物流商、分销商，集中发展专业仓储、物流运输、分拨配送、供应链贸易、商品初级加工等业务，并融合发展金融结算、物流保险等增值服务业，构建“线上+线下”、“互联网+冷链物流”的综合性、专业化智慧冷链平台。

#### 2019年度公司智慧冷链业务前五大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业务类型	金额收入(万元)	占比(%)
-------	------	----------	-------

山东京粮兴贸贸易有限公司	冷链贸易	5,000.00	6.43
华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冷链贸易	23,211.01	29.86
梁芳	冷链贸易	2,550.90	3.28
孔祥富	冷链贸易	1,082.56	1.39
王德金	冷链贸易	1,073.74	1.38
<b>合计</b>	<b>-</b>	<b>32,918.20</b>	<b>42.35</b>

### 2019年度公司智慧冷链业务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业务类型	金额收入(万元)	占比(%)
诸城兴贸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冷链贸易	47,325.16	57.18
李红生	冷链贸易	5,683.51	6.87
陆应辉	冷链贸易	4,695.58	5.67
杨浩	冷链贸易	3,167.65	3.83
山东京粮兴贸贸易有限公司	冷链贸易	4,424.78	5.35
<b>合计</b>	<b>-</b>	<b>65,296.69</b>	<b>78.90</b>

## 三、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 (一) 工业盐

盐业是关乎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盐既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本物质，又是化学工业的基础原料。盐产品可分为食盐、小工业盐和两碱用盐，与盐有关的产品达1.4万种之多，食品、化工、冶炼、陶瓷、玻璃、医药等工业均与制盐工业密切相关。我国是全球原盐产能和产量最大的国家。原盐、工业盐生产企业自身也将通过制盐技术创新，降低生产成本，加强对盐衍生品的研发，实现盐产品的多样化，从而促使盐业进一步健康发展。

山东半岛地处黄海、渤海之间，海岸线3,024公里，沿海滩涂广阔，气候适宜，交通便利，是我国最大的盐业生产基地。山东省盐资源极为丰富，根据资源形式不同分海盐、井矿盐两个盐种。全省有8个地市区产盐，其中沿海7个地市区生产海盐，中西部1个地市区生产井矿盐。特别是莱州湾沿

岸蕴藏着储量极为丰富的地下卤水，埋藏浅、浓度高，对发展盐业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另外，在泰安、东营和聊城等城市，均发现了储量丰富的地下盐矿，其中泰安大汶口盐矿储量高达75亿吨，已经投入开发利用。盐产品除满足本省需要外，还销往二十几个省市区，并出口日本、韩国、朝鲜、香港、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其中莱州、鲁北大粒盐、寿光菜夹子的海精盐、泰安肥城、岱岳的精制矿盐等以质量纯正驰誉海内外。山东盐化工产品的品种、产量、技术处于全国领先水平。

山东省原盐产量与全国原盐产量对比表

单位：万吨

年份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产量：原盐（全国）	5,836.17	6,266.60	6,309.50	6,665.54	7,049.71	7,367.60	6,911.78
产量：原盐（山东）	1,118.76	1,407.33	1,580.32	1,658.95	2,151.74	1,841.70	2,306.01
山东占全国百分比	19.17%	22.46%	25.05%	24.89%	30.52%	25.00%	33.36%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山东省历来重视盐业的发展，山东省2000年出台了《山东省盐业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范了山东省盐资源的保护、开发、生产、运销及管理等方面，明确了全省盐产品的监督管理机构和管理职能。之后的十几年里，山东原盐产量大幅度提升，带动了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拉长了盐业产业链，盐化工产业规模现居全国前列。随着盐业事业对地方经济的贡献率逐步提高，在潍坊、滨州、东营等原盐主产区，盐业及盐化工已成为地方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

预计未来山东省将继续加大对《条例》的宣传贯彻落实力度，依法加强对盐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积极投身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和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建设，加快盐业转方式、调结构步伐，坚持走低碳经济、

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发展的道路，促进海洋盐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潍坊盐业历史悠久，卤水资源丰富，素有“全国盐业看山东、山东盐业看潍坊”之说。潍坊东邻青岛市、烟台市，西接淄博市、东营市，南连临沂市、日照市，北濒渤海莱州湾。海岸线为东南 - 西北走向，呈弧形曲线状，西起淄河口，东到胶莱河口，全长140公里，沿岸为泥质潮土，地下卤水蕴藏丰富，卤水浓度高、埋藏浅、储藏量大，在整个盐区中，按80米深度计量，储量为58.32亿立方米，占整个莱州湾沿岸卤水带总储量的78.41%，在山东居首位。得天独厚的地下卤水资源，让潍坊成为全国最大的盐及盐化工生产基地。

未来潍坊市将坚持依法治盐，加强宏观调控；珍惜保护卤水资源，严格市场准入，杜绝资源浪费，继续推进实施科技兴盐战略，促进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构建循环经济发展模式；抓好企业组织结构调整和产品结构调整，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提升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二）吹填造地工程

吹填造地是按一定比例将泥、砂与海水混合成浆体，并用吹管将其输送至指定区域，经排水固结后形成陆域的土地开发技术。

### 1、我国吹填造地工程现状及前景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及沿海产业带的蓬勃兴起，土地、空间资源短缺的矛盾日益突出。填海造地以其开发成本低、开发完成后土地使用自由度大等优点成为解决土地资源稀缺问题的重要途径。我国上海、

厦门、澳门、香港、广州、深圳、湛江、海口及山东半岛城市已有多年的大规模填海造地的实践。在现有的多种填海造地的方法中，吹填造地在节约成本、缩短工期方面是众多方法中最有效的一个。

吹填造地工程主要包括砂被、围堤和堤内吹填3个流程。砂被是指吹填区域底部布置几层由土工织物袋灌充砂性土和粉细类土材料形成袋装砂被；围堤是指采用抛石或者袋装砂等方法筑堤；堤内吹填是将港区附近的淤泥或附近河道的河砂以一定的比例与海水混合成泥浆，由吹管将其输送至围堤内指定区域。吹填造地工程完成后，土地使用自由度大，根据发展规划可用作盐田、工业用地、商业用地等。

我国填海造地工程最早始兴起于建国初期，主要用于建设盐田、水产养殖等。随着沿海地区经济的迅速发展，加之宏观调控下土地指标趋于收紧，我国土地资源、空间资源短缺的矛盾日益突出。填海造地在一定程度上有效缓解了这一矛盾，并保障了我国沿海地区经济的持续增长。吹填造地作为众多填海造地方法中最为行之有效的一个，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将继续大规模展开，市场潜力和发展前景广阔。

虽然一系列填海造地项目的开展，在一定程度上对沿海地区生态环境造成了一定影响，但是如果能科学有效的控制海洋工程，保护海洋生物资源，维护生态平衡，填海造地不仅可以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对实现海洋经济健康稳定发展也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 2、山东省吹填造地工程现状及前景

山东省是国家2010年启动的三个全国海洋经济发展试点省份之一，加

快推进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圈的建设已升级为国家级的战略目标。“向海洋要资源，大力发展海洋经济”，成为山东省经济增长点的新方向。2011年1月5日，《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获国务院正式批复。根据规划，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包括九大核心区，经初步测算，到2020年，九大核心区集中利用海陆总面积约1600平方公里，其中填海造地420平方公里。预计未来，随着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圈战略目标的逐步实现，山东省吹填造地工程的步伐亦将随之加大，为山东省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保障。

### 3、潍坊市吹填造地工程现状及前景

潍坊北靠莱州湾，海岸线长140公里，海域总面积1400平方公里，其中浅海面积950平方公里，滩涂面积450平方公里，浅海、滩涂面积辽阔。潍坊市滨海区滩涂资源丰富，有利于吹填造地工程的开展。随着国家蓝黄政策的贯彻执行，辽阔的滩涂面积成为了潍坊的宝贵战略资源，滩涂经吹填造地后，可提供大量土地资源，促进潍坊市经济的持续发展。

## （三）水产养殖业务

水产业，是在海洋和江、河、湖、沼等水域中从事捕捞或养殖水生动物的生产行业。它包括了捕捞、养殖、加工和运销等一系列生产环节。我国水域广阔，水产资源丰富，水产养殖历史悠久、种类繁多，产品特性差异大，消费对象层次不同，产品既有食用药用功能，也有娱乐观赏、文化传承方面的特点。

### 1、我国水产业现状及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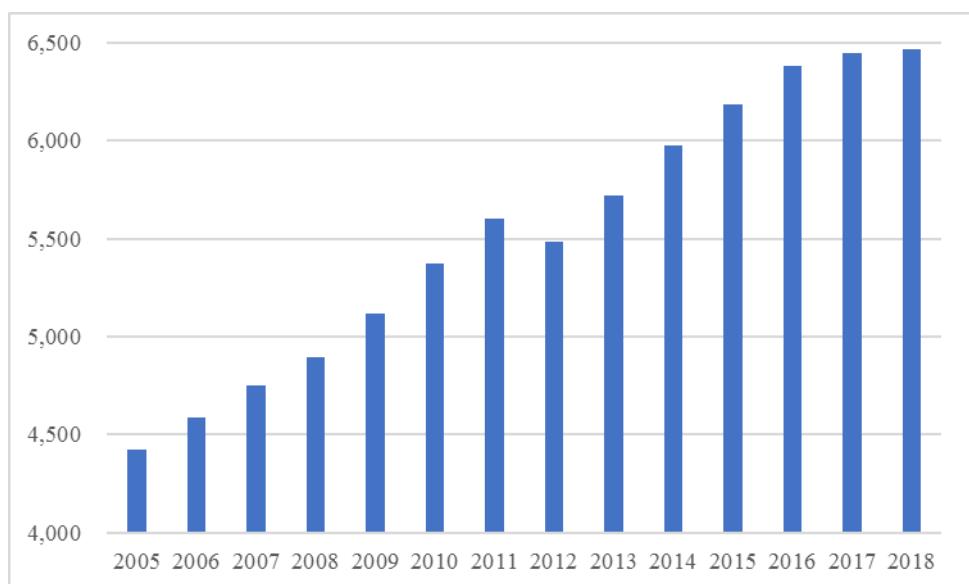
水产业作为我国的传统经济产业，在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历程中起到了

至关重要的作用，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水产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不仅成功解决了国内水产品供给的问题，而且成为水产品出口大国，水产品种产量连续20年居于世界首位，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以养为主”的渔业发展道路，不仅改变了中国的水产业面貌，也影响了世界渔业的发展格局。

我国水产业分为海洋水产业和淡水水产业两大部分。海洋水产业是指对海洋中的鱼类、虾蟹类、贝类、藻类和海兽类等水产资源进行人工繁殖、合理捕捞和加工利用的生产事业。我国海洋水产品中，鱼类数量占绝对优势：我国海洋鱼类有1,700多种，经济鱼类约300种，最常见而出产量较高的经济鱼类约60~70种。此外，沿海藻类约2,000种；东海、黄海、渤海的虾蟹类共有近300种；经济软体动物200多种。海洋水产业的生产总量一直领先于世界水平。2017~2019年，我国水产品年产量分别达到6,379.48万吨、6,445.33万吨和6,469.00万元，产量总体增长平稳。

我国水产品年产量

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未来，随着国民生活水平的稳步提高，消费结构的进一步优化，其饮食结构也逐步得到改善。水产品营养价值高，不仅提供了高价值的蛋白，而且是广泛的必需微量元素、矿物质和脂肪酸的重要来源，因此日益受到消费者的青睐。2016年人均水产占有量49.90千克，较2009年增长29.85%，而同期人均粮食占有量增长11.78%。随着人们健康理念的增强，消费结构的升级，海洋食品尤其是海珍品等低碳环保的绿色食品的需求量仍然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 2、山东省水产业现状及前景

山东省是全国重要的沿海开放省份，有3,000多公里海岸线，15万平方公里的浅海海域，水域资源辽阔；另有鱼类、甲壳类、贝类、藻类等水生生物种类1,000多种，其中较重要的经济水产种类有110多种，为山东省发展水产业提供了良好的水资源条件、广阔的海洋空间和巨大的开发潜力。山东省水产品产量、产值、出口额、进口额多年来保持着全国领先地位。

2011年，山东省出台的《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中指出必须加快转变渔业发展方式，优化渔业经济布局，提高渔业经济效益等。2014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台的《山东省关于推进“海上粮仓”建设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4]49号）中指出：坚持生态优先、以养为主，增值、捕捞、加工、休闲渔业协同推进是“海上粮仓”建设的总体思路。建设优质高端水产品生产供应区、渔业转型升级先行区、渔业科技创新先导区、渔业生态文明示范区是“海上粮仓”建设的首要任务。此外，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海洋与渔业厅将编制出台山东省“海上粮仓”建设的发展规划，

将“海上粮仓”建设纳入山东省“十三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政策方面的支持将为水产养殖、加工、销售等业务提供新的机遇。

未来，山东省将以继续推进海洋强省和渔业现代化为目标，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谋划推进海洋事业，加强海洋全域管控，建设海洋生态文明，加快水产业转型升级，服务保障“蓝黄”两区建设，打造“海上粮仓”，促进全省海洋与水产业实现新发展，推动海洋强省、水产业强省建设取得新成效。

### 3、潍坊市水产业现状及前景

潍坊市及滨海区依托“两水一湾”（卤淡水、山区冷水、莱州湾）的资源优势，近海水产资源极为丰富，培养了海参、扇贝、梭子蟹等10个过亿元的主导品种。全市已形成了包括浅海滩养殖业、池塘虾蟹养殖业、工厂化集约式养殖业和湖库生态渔业四大养殖优势基地，年产值到达43亿元，已具备一定的规模优势。潍坊市政府对水产业的发展给予大力支持，2010年下达了《加快推进现代渔业建设的意见》，确立了建设包括“十大渔业工程”和“六大渔业产业”为载体的现代渔业目标，实现渔业经济的高效可持续发展。

#### （三）智慧冷链业务

进入21世纪以来，生鲜电商、蔬果宅配等方式都是消费市场的热门选择。对于生鲜电商、蔬果宅配等来说，冷链运输环节十分重要。受益于这类消费的增长，国内冷链物流市场得到快速发展，但冷链物流“短板”问题逐步凸显，如断链。如今，行业正加快实现冷链运输全产业链的温度控

制，补齐冷链“短板”，寻找损耗更少的可盈利模式，智慧冷链或成行业翘楚。

随着现代人越来越注重健康饮食，人们对生鲜食品需求量将会保持一定的增长。如今中国生鲜市场规模日趋庞大，预计 2023 年突破 6 万亿大关，生鲜电商也迎来了发展“热潮”。在生鲜电商热潮的推动下，冷链物流体系变得更加成熟。一开始，中国冷库约为 8000 万立方米，而且集中度低，还没有建立起全国性或大区域的规模化网络。

如今，行业在产业环境、冷链意识、技术装备等多方面都得到了升级进步。冷链的基础设施日益改善，2019 年，冷库总量突破 6000 亿吨，新增库容 814.5 万吨，同比增长超过 15%。但是从我国冷链物流业发展的总量看，我国冷库保有量是每人 0.07 立方米，远低于美国的 0.36 和日本的 0.33，并且地域分布上发展不平衡，冷链成本高，时常出现“断链”等情况。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消费意愿的提升，我国生鲜食品冷链物流总额还将持续增长，但断链等冷链“短板”逐步凸显，加快补齐冷链“短板”，才能更好地促进冷链行业健康发展。行业人士表示“要保证生鲜食品在运输和配送过程中的新鲜度，防止‘断链’情况的发生，温控十分重要，这就对生鲜冷链提出了高要求”。

同传统冷链物流模式比较，建立一套智能化、可视化、稳定可靠的生鲜智慧冷链物流体系，准确控制温度，防止“断链”，为生鲜客户提供了高效、安全、高性价比的生鲜速运体验势在必行。如有关企业统一配备冷藏车、冷链柜等低温运输工具，并将人工智能、温度控制系统等自动、智

能技术应用于生鲜运输各个环节，实现全过程生鲜产品温度监控，为贮运品质提供全面保障。再如企业大力发展战略化转型，以“经营赋能、冷链物流和智能技术”赋能全渠道，加快布局冷链物流基地，从产地、采买、物流到门店进行全产业链温控。还有企业搭建智慧冷链监控平台，形成冷链物流体系，为冷藏、加工、运输、分销等方面提供精准温度等相关信息，减少产品“断链”情况的发生，让消费者买到新鲜又好吃的生鲜产品。

据了解，智慧冷链监控系统主要能够用于各种生鲜冷链产品的温湿度实时监测，通过采用高精度的传感芯片，冷链物流一体化平台建设，整合仓库、冷链车、冷链环境监测数据，配套先进的云端数据汇总、分析、处理软件，实现对生鲜产品整个冷链环境过程的温湿度实时准确管理，避免期间温度变化出现“断链”的情况，确保贮运新鲜品质。

随着市场对生鲜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我国冷链物流市场规模还将继续扩大。但由于冷链物流环节多、供应链长，时常温度把控不准，出现“断链”的问题，进而会使生鲜产品新鲜品质大打折扣。因此，冷链物流“短板”问题需要加快补齐，未来企业通过打造专业智慧化冷链系统，或可打开生鲜冷链物流冷链“短板”的破解之道。

近年来，政府支持冷链物流行业的力度越来越大，如国务院颁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冷链物流保障食品安全促进消费升级的意见》、山东省政府颁布了《关于加快发展冷链物流保障食品安全促进消费升级实施方案》，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也指出“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建设一批

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各地落地政策也随之发布，仓配一体化和基础冷链物流网布局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

## 四、经营优劣势分析及行业竞争地位

### （一）竞争优势

#### 1、工业盐销售业务

##### （1）资源优势

发行人所处的山东半岛城市潍坊，地下卤水蕴藏丰富，卤水浓度高、埋藏浅、储藏量大，在整个盐区中，按80米深度计量，储量为58.32亿立方米，占整个莱州湾沿岸卤水带总储量的78.41%，在山东居首位。此外，发行人拥有年产量约为140万吨的盐田，采矿权范围内的天然卤水可采储量为22,010.39万立方米，是潍坊滨海区授权经营工业盐开发及销售的企业，资源优势得天独厚。

##### （2）成本优势

发行人自1996年开始从事工业盐生产销售业务，盐田建设成本早已经摊销完毕，且发行人拥有丰富的地下卤水资源，每年只需摊销采矿权成本，无需支付高额的盐田租赁费；其次，发行人所占有卤水资源的浓度高，埋藏浅，储藏量大，开采难度较小，管理费成本较低；另外，发行人的产品主要销售于山东省境内，且采取客户自提的方式进行销售，物流由客户自行解决，为发行人节省了大量运输成本。经测算，发行人每吨工业盐的综合生产成本为60元左右，较同业每吨可降低30~40元，有较大的成本优势，

为发行人奠定了坚实的竞争优势。

### （3）市场需求优势

盐作为居民生活的必需品以及化学工业的基础原料，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虽然国内原盐产量在不断增加，但增速明显落后于需求增速。受此影响，近年来原盐价格一直保持高位运行，促进了盐田的快速建设发展。未来随着工业的快速发展，能源供应将出现相对紧张的现象，对原盐及盐化工产品的需求也将持续上升，发行人以工业盐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具有比较明显的市场需求优势。

### （4）政策支持优势

发行人地处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潍坊滨海区，盐业是滨海区支柱产业之一。由于盐资源分布局限性较大，适合盐业发展的地区极少。发行人因其所处的地理位置适宜盐业发展而获得滨海区的政策支持，优先发展盐业。此外，在倾向于盐业发展的政策支持下，发行人还将继续实施滩涂改造，增加可利用晒盐的盐田面积，扩大晒盐规模，从而提高原盐产量。目前滨海区正值大突破、大开发时期，加快滨海建设发展的同时，更需要保证原有产业的平稳扩张，发行人作为滨海区盐业的重要支柱，将会在政策的持续支持下，获得盐业产业的稳固发展。

## 2、吹填造地工程业务

### （1）资源优势

潍坊滨海区滩涂资源丰富，有利于吹填造地工程的开展。潍坊北靠莱

州湾，海岸线长140公里，海域总面积1,400平方公里，其中浅海面积950平方公里，滩涂面积450平方公里，浅海、滩涂面积辽阔。发行人具备成熟的吹填造地工程的承接能力，辽阔的滩涂资源为发行人开展吹填造地业务提供了丰富资源。

### （2）市场需求优势

山东省属于沿海省份，滩涂面积辽阔。近年来由于山东省城市化进程加快、地区经济持续增长加之人口压力逐年攀升，土地资源、空间资源日益短缺。为缓解土地、空间资源稀缺的问题，山东省近年来开展了大规模的吹填造地工程，以期以较低的成本填补土地资源的缺口。这为发行人的工程施工业务提供了极大的市场潜力。

### （3）政策支持优势

山东省是国家2010年启动的三个全国海洋经济发展试点省份之一，加快推进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圈的建设已升级为国家级的战略目标。“向海洋要资源，大力发展海洋经济”，成为山东省经济增长点的新方向。2011年1月5日，《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获国务院正式批复。根据规划，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包括九大核心区，经初步测算，到2020年，九大核心区集中利用海陆总面积约1,600平方公里，其中填海造地420平方公里。预计未来，随着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圈战略目标的逐步实现，山东省吹填造地工程的步伐亦将随之加大。发行人承接吹填造地工程，也将受益于填海造地政策利好，政策优势明显。

## 3、水产养殖业务

### （1）资源优势

发行人所在的潍坊滨海区依托“两水一湾”（卤淡水、山区冷水、莱州湾）的资源优势，近海水产资源极为丰富，这为发行人从事水产业务、水产品加工及销售业务提供了便利条件，未来随着海洋资源的进一步优化利用，资源优势会更加突出。

### （2）区位交通优势

发行人所在的潍坊滨海区位于渤海莱州湾南畔，是连接山东半岛与京津和华北地区的重要节点，也是联系环渤海与长三角两个经济隆起带的重要着力点、整个潍坊沿海开发战略的核心地带。南距潍坊市区28公里，北到潍坊森达美港17公里，距青岛市178公里、济南市200公里，是山东半岛城市群和胶东半岛制造业基地的几何中心，也是青岛、烟台、日照三大港口的交汇腹地，交通运输十分便利。发行人将依托滨海区巨大的区位交通优势，着力打造一个国家级水产品中心，努力扩大市场占有份额，发挥批发市场的龙头和桥梁作用，带动潍坊市和山东地区海产品经济发展。

潍坊市及滨海区水产资源极为丰富，水产业务历史悠久、种类繁多，同时邻近的青岛、烟台等地区的渔业也相当发达，形成了对水产品精深加工业务的巨大需求。但是现阶段潍坊市没有大规模的水产加工中心，发行人将目光聚焦于此，投资建设海产品加工中心，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山东省莱州湾区域规模较大的海产品加工中心，可有效形成区域垄断优势，拉伸发行人的水产业发展链条、增加水产品附加值，促进发行人水产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 （3）市场需求优势

随着国民整体生活水平的显著提高，消费结构的进一步优化，营养性需求将成为食品消费的第一需要。水产品是人类优质蛋白的重要来源，它富含优质蛋白、氨基酸、维生素和矿物质等，而且数量和比例符合人体需要，特别是含有人体需求量较大的亮氨酸和赖氨酸。水产品中的结缔组织含量远比畜肉少，鱼类肌纤维较短，蛋白质组织松散，水分含量高，极易被人体消化吸收。因此，随着人们收入水平的提高，水产品的消费比重也将持续增加。水产业市场需求优势明显。

### （4）团队技术及管理优势

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发行人已经一直在注重培养团队，加强人才建设，尤其是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注重积累操作和管理经验，目前发行人已经拥有较为成熟的技术团队，拥有着一定的技术及管理优势。

### （5）政策支持优势

水产业务、加工等符合我国《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鼓励类的项目，“海水养殖及产品深加工，海洋渔业资源增殖与保护”，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此外，山东省于2011年出台的《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发展规划》中指出必须加快转变渔业发展方式，优化渔业经济布局，提高渔业经济发展效益等。政策方面的支持将为发行人的水产业务、加工、销售等业务提供新的机遇。

此外，2014年山东省人民政府出台的《山东省关于推进“海上粮仓”建设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4】49号）中指出：坚持生态优先、以

养为主，增值、捕捞、加工、休闲渔业协同推进是“海上粮仓”建设的总体思路。建设优质高端水产品生产供应区、渔业转型升级先行区、渔业科技创新先导区、渔业生态文明示范区是“海上粮仓”建设的首要任务。此外，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海洋与渔业厅将编制出台山东省“海上粮仓”建设的发展规划，将“海上粮仓”建设纳入全省“十三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相信在此政策的有力支持下，潍坊滨海海水养殖业必将得到空前优越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前景。

## （二）竞争劣势

随着国内经济增速下滑，潍坊市经济增长压力增大，或将影响政府对发行人的支持力度。

## 五、发行人地域经济情况

### （一）潍坊市经济概况

潍坊位于中国山东半岛中部，地扼山东内陆腹地通往半岛地区的咽喉，胶济铁路横贯市境东西，是半岛城市群地理中心。地处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两大国家战略经济区的重要交汇处。

潍坊市辖潍城区、奎文区、坊子区、寒亭区，青州市、诸城市、寿光市、安丘市、高密市、昌邑市（以上均为县级市），昌乐县、临朐县4区6市2县。另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保税区、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峡山生态经济开发区4个开发区。

根据《2019年潍坊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9年潍坊全

市地区生产总值（GDP）5688.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3.7%，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517.42亿元，增长0.9%；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2291.04亿元，与上年持平；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2880.04亿元，增长7.5%。三次产业结构由2018年的9.3:41.2:49.5调整为9.1：40.3：50.6。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GDP达到60760元，增长3.8%。财政收入方面，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71.1亿元，直比增长0.2%，考虑减税降费等政策性减收因素，同口径增长13.8%。其中，税收收入435.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76.3%。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77.9亿元，增长6.1%。其中，民生支出622亿元，较上年增加3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保持在80%以上。渔业生产有所减少。经初步统计，水产品总产量45.9万吨，下降6.2%，其中，海水产品产量43.5万吨，下降6%；淡水产品产量2.4万吨，下降10.1%。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下降23.2%，其中，第一产业投资下降5.6%，第二产业投资下降48.4%，第三产业投资下降0.8%。工业技改投资下降49%，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下降28.3%，民间投资下降31.8%。

“双招双引”取得明显成效。全市立项项目1274个，其中过百亿元项目12个，立项投资额6746.9亿元。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团队)1195名，引进人才平台载体项目191个。举办风筝会、鲁台会、海洋动力装备博览会、中日韩产业博览会等重点节会系列“双招双引”活动，签约项目106个，涉及总投资533亿元。“双招双引”取得明显成效。全市立项项目1274个，其中过百亿元项目12个，立项投资额6746.9亿元。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团队)1195名，引进人才平台载体项目191个。举办风筝会、鲁台会、海洋动力装备博览会、中日韩产业博览会等重点节会系列“双招双引”活动，签约项目106个，涉及总投资

533亿元。

## （二）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概况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滨海区”）成立于1995年8月，位于渤海莱州湾南畔，是连接山东半岛与京津和华北地区的重要节点，也是联系环渤海与长三角两个经济隆起带的重要着力点。2010年4月，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正式获国务院批准成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定名“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区辖两个街道，人口20万，陆域面积677平方公里，海域面积510平方公里，海岸线长69公里，是国家科技兴贸创新基地、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全国科技兴海示范区、山东省循环经济示范区和科学发展园区。滨海区目前拥有一家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为潍坊滨海新城公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目前未进行过债券融资。

截至目前，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各债券发行主体的发债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起息日	发行规模	利率	债券余额	期限	到期日	债券类型	发行方式
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05-07	4.00	7.80	4.00	3年	2022-05-07	公司债券	非公开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6-09-09	5.00	5.50	5.00	7年	2023-09-09	定向工具	非公开
2016年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09-20	10.00	4.68	10.00	9年	2025-09-20	企业债券	公开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2016	2016-10-20	10.00	5.10	-	3年	2019-10-20	公司债券	非公开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5私募债券	2015-03-27	1.00	7.50	-	2年	2017-03-27	私募债	非公开
2015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08-05	5.00	6.80	5.00	8年	2023-08-05	企业债券	公开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	2016-03-16	10.00	4.85	10.00	7年	2023-03-16	公司债券	公开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02-12	3.00	7.40	3.00	5年	2023-02-12	公司债券	非公开
合计	-	<b>48.00</b>	-	<b>37.00</b>	-	-	-	-

截至目前，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各债券发行主体已批复未发行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批复时间	批复额度	债券品种	审批机构
潍坊滨海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	2019年1月	16.00	非公开公司债券	上交所

滨海区自然资源丰富，产业基础雄厚。地下卤水、石油、天然气、地热、风能、太阳能等资源丰富，是全国最大的盐溴生产基地。可直接开发利用的工矿存量用地近500平方公里，可以直接建设工业项目，发展空间非常广阔。区内企业现有900多家，规模以上企业200多家，主要工业产品300多种，其中纯碱、溴化物等14种产品产能居全国乃至世界首位，原盐、溴素分别占到全国的1/5和1/2，已形成了先进制造、石油化工、临港物流、生态海洋化工、高端服务等共同发展、独具特色的蓝色高端产业体系。

2017年~2019年，滨海开发区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21.76亿元、

337.21亿元和271.732亿元，按照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分别增长7.7%、5.9%和1.3%。

#### 2017~2019年滨海区财政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30	37.81	34.94
其中：税收收入	28.11	33.33	27.57
政府性基金收入	-	131.28	120.67
其中：土地出让收入	-	131.22	107.3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34	24.21	23.72
政府性基金支出	-	133.19	121.79
财政平衡率	132.77	156.18	147.30

资料来源：滨海区管委会网站

根据中共潍坊市委、潍坊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突破滨海加快蓝黄战略实施推动全市科学发展的决定》（潍发【2013】8号）文件，为深入实施蓝黄发展战略，支撑和引领全市经济转型升级、科学发展，潍坊市委就加快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作出一系列决定。文件强调把突破滨海作为全市总体布局的重点环节，举全市之力突破滨海，集约发展汽车制造、动力机械、工程机械、海洋化工、临港物流、滨海旅游等重点产业，文件决定从2014年起至2020年每年从市本级可用财力中拿出5%（约2亿元）作为引导资金，与金融信托机构合作，建立专项基金，扶持滨海区产业链关键技术研发、重点产业项目融资、服务体系建设和高层次人才培养引进。

总体看，随着滨海区的经济发展，地方财政实力稳步提升，但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规模较小，基金收入占比大。滨海区作为潍坊市未来发展的核心区域，政策支持明显，未来发展空间广阔。

## 第十条 发行人财务情况

公司2017~2018年度、2019年度财务报告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分别为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217112号和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217025号）。

因审计费收费事宜等原因，公司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在2018年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未对前期报表数据进行重大调整，未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本期债券产生不利影响。

本募集说明书所载近三年的财务数据均来自上述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其中2017年度的期末数与2018年度的期初数保持一致，2018年度的期末数与2019年度的期初数保持一致。近三年财务报告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公司管理层基于上述财务资料及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和盈利前景，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等进行了讨论和分析。投资者在阅读下文的相关财务信息时，应同时参考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和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 一、发行人财务总体情况

#### （一）会计政策变更

#####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发行人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金额	影响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2,000,000.00	-
	应收账款	-196,385,629.78	-156,187,910.5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8,385,629.78	156,187,910.50
2	应付票据	-3,310,507.20	-
	应付账款	-53,820,902.89	-87,984,986.9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7,131,410.09	87,984,986.97
3	应付利息	-52,227,023.28	-51,223,370.09
	其他应付款	52,227,023.28	51,223,370.09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发行人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133,232,565.4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3,232,565.40
2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180,561,958.6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0,561,958.63

##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应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三）前期差错更正

2016年度、2017年度报告中应交税费所预缴的企业所得税、留抵增值税未进行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影响科目明细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金额增加+/减少 - (元)		影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金额增加+/减少 - (元)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	802,835.62	-	8,506,289.83	8,388,994.24
应交税费	7,453,995.75	6,651,160.13	15,157,449.96	15,040,154.37
盈余公积	-665,116.01	-665,116.01	-665,116.01	-665,116.01
未分配利润	-5,986,044.12	-5,986,044.12	-5,986,044.12	-5,986,044.12

## （四）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766,350.33	2,698,849.90	2,597,703.19
流动资产合计	294,371.21	289,005.83	248,937.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1,979.13	2,409,844.07	2,348,765.98
负债合计	488,739.75	453,482.820	264,879.25
股东权益合计	2,277,610.58	2,245,367.70	2,332,823.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66,350.33	2,698,849.90	2,597,703.19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64,871.15	192,223.82	198,329.86
营业利润	38,304.49	34,746.83	56,937.07

利润总额	38,287.30	34,754.00	56,943.17
净利润	28,361.26	24,142.08	40,927.10

##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72.94	85,730.33	4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06.40	-158,818.90	-139,25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3.73	79,157.99	18,504.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40.27	6,069.42	-120,710.93

##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19年度/末	2018年度/末	2017年度/末
流动比率 1	1.84	1.93	5.18
速动比率 2	1.37	1.39	3.57
资产负债率 3	17.67%	16.80%	10.20%
存货周转率(次) 4	2.40	1.50	1.7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	37.84	11.66	11.25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6	0.91	0.71	0.72
总资产周转率(次) 7	0.10	0.07	0.08
净利润率 8	10.71%	12.56%	20.64%
净资产收益率 9	1.25%	1.05%	1.77%
总资产报酬率 10	1.69%	1.59%	2.32%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6、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总额  
 7、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8、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9、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100%  
 10、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100%

## 二、发行人近三年的财务分析

## (一) 财务概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2,766,350.33万元，负债

总额为 488,739.7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277,610.5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7.67%，尚有一定举债空间。2019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648,771.15 万元，净利润 28,361.26 万元。

## (二) 资本结构分析

### 1、资产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b>294,371.21</b>	<b>10.64</b>	<b>289,005.83</b>	<b>10.71</b>	<b>248,937.21</b>	<b>9.58</b>
货币资金	97,134.89	3.51	45,648.57	1.69	19,579.14	0.7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77.49	0.02	13,323.26	0.49	19,838.56	0.76
预付款项	112,575.26	4.07	97,495.33	3.61	95,433.53	3.67
其他应收款	2,256.81	0.08	52,305.62	1.94	36,345.21	1.40
存货	76,044.51	2.75	79,883.82	2.96	77,660.49	2.99
其他流动资产	5,682.24	0.21	349.24	0.01	80.28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b>2,471,979.13</b>	<b>89.36</b>	<b>2,409,844.07</b>	<b>89.29</b>	<b>2,348,765.98</b>	<b>90.42</b>
固定资产	47,029.97	1.70	8,897.25	0.33	251.03	0.01
在建工程	942,555.70	34.07	818,496.62	30.33	649,152.95	24.99
无形资产	1,482,377.06	53.59	1,581,994.54	58.62	1,699,345.04	65.42
长期待摊费用	4.33	0.00	6.51	0.00	16.97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7	0.00	449.14	0.02	-	-
资产总额	<b>2,766,350.33</b>	<b>100.00</b>	<b>2,698,849.90</b>	<b>100.00</b>	<b>2,597,703.19</b>	<b>100.00</b>

截至 2017~2019 末，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2,597,703.19 万元、2,698,849.90 万元和 2,766,350.33 万元，呈稳定上涨趋势。在资产构成方面，发行人近三年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348,765.98 万元、2,409,844.07 万元和 2,471,979.1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42%、89.29% 和 89.36%。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在

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前述资产合计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41%、88.95% 和 87.66%。

###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流动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7,134.89	33.00	45,648.57	15.80	19,579.14	7.8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77.49	0.23	13,323.26	4.61	19,838.56	7.97
预付款项	112,575.26	38.24	97,495.33	33.73	95,433.53	38.34
其他应收款	2,256.81	0.77	52,305.62	18.10	36,345.21	14.60
存货	76,044.51	25.83	79,883.82	27.64	77,660.49	31.20
其他流动资产	5,682.24	1.93	349.24	0.12	80.28	0.03
流动资产合计	<b>294,371.21</b>	<b>100.00</b>	<b>289,005.83</b>	<b>100.00</b>	<b>248,937.21</b>	<b>100.00</b>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248,937.21 万元 289,005.83 万元和 294,371.21 万元。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存货构成，其中货币资金 97,134.89 万元、预付款项 112,575.26 万元、存货 76,044.5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00%、38.24% 和 25.83%。

#### ①货币资金

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组成，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19,579.14 万元、45,648.57 万元和 97,134.8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7%、15.80% 和 33.00%。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3.00	0.00	3.40	0.01	3.68	0.02
银行存款	49,648.42	51.11	25,645.14	56.18	18,905.66	96.56
其他货币资金	47,483.46	48.88	20,000.02	43.81	669.80	3.42
合计	<b>97,134.89</b>	<b>100.00</b>	<b>45,648.57</b>	<b>100.00</b>	<b>19,579.14</b>	<b>100.00</b>

发行人货币资金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组成。

2017~2019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呈逐年上升趋势。2019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18年末增加51,486.32万元，主要系银行存款和定期存单增加。

## ②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截至2017~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别为19,838.56万元、13,323.26万元和677.4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97%、4.61%和0.23%。

### 发行人2017~2019年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	-	200.00
应收账款	677.49	13,323.26	19,638.56
合计	<b>677.49</b>	<b>13,323.26</b>	<b>19,838.56</b>

2019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系公司工业盐、水产品销售的赊销款和吹填造地尚未回收的工程款。

### 发行人2019年末应收账款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欠款单位	入账科目	金额	占比	是否为关联方
1	潍坊恒海盐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04.46	30.18	否

2	刘大芳	应收账款	140.00	20.66	否
3	蔡品	应收账款	122.00	18.01	否
4	蔡伟光	应收账款	138.00	20.37	否
5	潍坊清汇盐化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3.62	9.39	否
合计	-	-	<b>668.08</b>	<b>98.61</b>	-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对政府的应收账款。

### ③预付账款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分别为 95,433.53 万元、97,495.33 万元和 112,575.2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34%、33.73% 和 38.24%。2018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变化较小。2019 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15,079.93 万元，主要系增加对潍坊贝式经贸有限公司、华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预付货款。

####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预付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2,361.41	19.86	9,241.82	9.48	95,366.93	99.93
1 至 2 年	2,164.81	1.92	88,187.25	90.45	66.59	0.07
2 至 3 年	87,982.79	78.15	66.25	0.07	-	-
3 年以上	66.25	0.06				
合计	<b>112,575.26</b>	<b>100.00</b>	<b>97,495.33</b>	<b>100.00</b>	<b>95,433.53</b>	<b>100.00</b>

#### 发行人 2019 年末预付款项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欠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金额	占比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164.81	1.92	1-2 年	海域权证未解押
	87,835.19	78.02	2-3 年	
潍坊贝氏经贸有限公司	10,955.00	9.73	1 年以内	货款未到期
华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5,950.00	5.29	1 年以内	货款未到期
诸城兴贸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4.44	1 年以内	货款未到期

东山县好谢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99.41	0.08	1 年以内	货款未到期
合计	<b>112,004.41</b>	<b>99.49</b>	-	-

#### ④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企业之间的往来款和土地保证金等。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36,345.21 万元、52,305.62 万元和 2,256.8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60%、18.10% 和 0.77%。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50,048.81 万元，主要系对山东杨春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减少所致。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对政府的其他应收款为 713.00 万元，即应收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的土地保证金。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性质分类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保证金	2,247.85	99.60
其他	8.96	0.40
合计	<b>2,256.81</b>	<b>100.00</b>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欠款单位	金额	占比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1	山东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713.00	31.59	5 年以上	保证金	否
2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48.20	24.29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否
3	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	17.72	1-2 年	保证金	否
4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50.00	11.08	1-2 年	保证金	否
5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4.44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否
合计	-	<b>2,011.20</b>	<b>89.12</b>	-	-	-

#### ⑤存货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77,660.49 万元、79,883.82 万元和 76,044.51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1.20%、27.64% 和 25.83%。2019 年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8 年末减少 3,839.31 万元，保持稳定。

####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存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33,578.18	44.16	37,378.85	46.79	35,384.02	45.56
周转材料	183.65	0.24	94.31	0.12	-	-
低值易耗品	6.21	0.01	-	-	-	-
在途物资	-	-	134.19	0.17	-	-
开发成本	42,276.47	55.59	42,276.47	52.92	42,276.47	54.44
合计	<b>76,044.51</b>	<b>100.00</b>	<b>79,883.82</b>	<b>100.00</b>	<b>77,660.49</b>	<b>100.00</b>

#### (2) 非流动资产

####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非流动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47,029.97	1.90	8,897.25	0.37	251.03	0.01
在建工程	942,555.70	38.13	818,496.62	33.96	649,152.95	27.64
无形资产	1,482,377.06	59.97	1,581,994.54	65.65	1,699,345.04	72.35
长期待摊费用	4.33	0.00	6.51	0.00	16.97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7	0.00	449.14	0.0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b>2,471,979.13</b>	<b>100.00</b>	<b>2,409,844.06</b>	<b>100.00</b>	<b>2,348,765.98</b>	<b>100.00</b>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348,765.98 万元、2,409,844.06 万元和 2,471,979.1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42%、89.29% 和 89.36%。2019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由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构成，其中无形资产 1,482,377.06 万元、在建工程 942,555.70 万元，占非

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97% 和 38.13%。

### ①无形资产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1,699,345.04 万元、1,581,994.54 万元和 1,482,377.06 万元，分别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72.35%、65.65% 和 59.97%，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海域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无形资产的减少主要系无形资产正常摊销所致。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软件	19.09	24.04	6.34
采矿权	30,834.93	32,320.95	33,806.97
海域使用权	1,286,630.60	1,399,168.77	1,511,706.93
土地使用权	164,892.44	150,480.78	153,824.80
合计	<b>1,482,377.06</b>	<b>1,581,994.54</b>	<b>1,699,345.04</b>

## 发行人 2019 年末土地使用权明细

序号	取得方式	土地证编号	坐落	证载使用权类型	证载用途	面积(M <sup>2</sup> )	账面价值	入账科目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亩)	抵押情况	是否缴纳土地出让金	评估价值
1	划转	潍国用 2012 第 G052 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家洼街道办事处土地以南	出让	工业用地	533,246.00	27,983.22	无形资产	评估法	34.98	抵押	是	31,799.12
3	划转	潍国用 2012 第 G053 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家洼街道办事处土地以南	出让	工业用地	568,874.00	29,852.88	无形资产	评估法	34.98	抵押	是	33,923.73
2	划转	潍国用 2012 第 G054 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家洼街道办事处土地以南	出让	工业用地	595,690.00	31,260.11	无形资产	评估法	34.98	抵押	是	35,522.85
4	划转	潍国用 2012 第 G129 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港物流园	出让	工业用地	567,540.00	29,782.87	无形资产	评估法	34.98	抵押	是	33,844.18
5	划转	潍国用 2012 第 G130 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港物流园	出让	工业用地	538,476.00	28,257.68	无形资产	评估法	34.98	抵押	是	32,111.00
7	招拍挂	鲁(2019)诸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0154 号	诸城市龙海街 2533 号	出让	工业	133,334.00	3,823.50	无形资产	成本法	17.69	否	是	3,823.50
6	招拍挂	鲁(2019)诸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0102 号	西外环路中段东侧	出让	商服、住宅	54,807.53	8,137.98	无形资产	成本法	92.06	否	是	8,137.98
8	招拍挂	鲁(2019)诸城市不动产权第 0010360 号	诸城市龙海街 2533 号	出让	工业	202,057.00	5,794.20	无形资产	成本法	17.69	否	是	5,794.20
合计							164,892.44						

## 发行人 2019 年末海域使用权明细

序号	取得方式	项目名称	海域使用权编号	用海类型	用海方式	海域等别	宗海面积(公顷)	账面价值(万元)	入账方式	单价(万元/亩)	抵押情况	缴纳海域使用金(万元)
1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一）	鲁（2018）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15298号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38.7762	11,651.28	评估法	1.22	否	是
2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	寿（2017）寿光市不动产权第0000153号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五等	644.6838	23,586.83	评估法	2.44	否	是
3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三）	国海证2015C37078616948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67.017	41,930.38	评估法	4.19	否	是
4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四）	国海证2015C37078616931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67.544	41,963.51	评估法	4.19	否	是
5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五）	国海证2015C37078616922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66.655	41,907.62	评估法	4.19	否	是
6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六）	国海证2015C37078616912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67.762	41,977.21	评估法	4.19	否	是
7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七）	国海证2015C37078616903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68.489	42,022.92	评估法	4.19	否	是
8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八）	国海证2015C37078616899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66.916	41,924.03	评估法	4.19	否	是
9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九）	国海证2015C37078616883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33.893	33,908.00	评估法	3.57	否	是
10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	国海证	渔业用海、开放	开放	六	688.496	36,828.80	评估法	3.57	否	是

		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	2015C37078616879	式养殖用海	式养 殖	等						
11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一)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67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39.809	40,220.01	评估法	4.19	否	是
12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二)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51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57.868	35,190.46	评估法	3.57	否	是
13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三)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45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57.319	35,161.09	评估法	3.57	否	是
14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四)	鲁(2017)昌邑市不动 产权第0001473号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41.3906	40,319.43	评估法	4.19	否	是
15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五)	国海证 2015C37070016824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五 等	470.4031	25,637.65	评估法	3.63	否	是
16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六)	国海证 2015C37070016815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五 等	550.7358	30,015.91	评估法	3.63	否	是
17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七)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49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32.8819	39,784.56	评估法	4.19	是	是
18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八)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34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53.8388	41,101.96	评估法	4.19	否	是
19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十九)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25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32.3976	39,754.12	评估法	4.19	否	是
20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18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20.2149	38,988.28	评估法	4.19	否	是
21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一)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07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24.2796	39,243.79	评估法	4.19	否	是
22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	国海证 2016C37078615498	渔业用海、开放 式养殖用海	开放 式养 殖	六 等	672.8653	42,298.02	评估法	4.19	是	是

		二)			殖							
23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三)	鲁(2018)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15299号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30.8461	39,656.58	评估法	4.19	否	是
24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四)	鲁(2018)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15297号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49.7097	40,842.40	评估法	4.19	否	是
25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五)	鲁(2018)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15296号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17.8301	38,838.36	评估法	4.19	否	是
26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六)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60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8.0341	12,448.92	评估法	4.19	否	是
27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七)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1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7.0089	12,384.48	评估法	4.19	否	是
28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八)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4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6.5934	12,358.36	评估法	4.19	否	是
29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二十九)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7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6.2386	12,336.06	评估法	4.19	否	是
30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三十)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3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8.0961	12,452.82	评估法	4.19	否	是
31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三十一)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9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4.1946	12,207.56	评估法	4.19	否	是
32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三十二)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5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3.9896	12,194.68	评估法	4.19	否	是
33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三十三)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2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6.6112	12,359.48	评估法	4.19	否	是
34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三十四)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6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2.678	12,112.22	评估法	4.19	否	是

35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三十五）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8号	渔业类、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198.092	12,452.56	评估法	4.19	否	是
36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A	国海证2015C37070316967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五等	697.277	36,334.07	评估法	3.47	否	是
37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B	国海证2015C37078616951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六等	666.665	41,908.25	评估法	4.19	否	是
38	转让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人工鱼礁项目	国海证2015C37078616720	渔业用海、人工鱼礁用海	透水构筑物	六等	55.3678	2,483.73	评估法	2.99	否	是
39	申请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欢乐海浴场	国海证2015C37070300687	旅游娱乐用海、浴场用海	浴场	五等	265.1206	32,764.63	评估法	8.24	否	是
40	申请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欢乐海水上乐园B区	国海证2015D37070300706	旅游娱乐用海、游乐场用海	游乐场	五等	127.2661	22,952.80	评估法	12.02	是	是
41	申请	潍坊滨海蓝色海洋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欢乐海浴场	国海证2015C37070300695	旅游娱乐用海、浴场用海	浴场	五等	414.0145	50,496.38	评估法	8.13	否	是
42	申请	潍坊滨海蓝色海洋产业开发有限公司欢乐海水上乐园A区	国海证2015D37070300719	旅游娱乐用海、游乐场用海	游乐场	五等	170.8695	30,809.58	评估法	12.02	否	是
43	申请	潍坊蓝色畅想休闲渔业有限公司开放式养殖用海	国海证2014C37070005122	渔业用海、开放式养殖用海	开放式养殖	五等	644.6238	20,820.81	评估法	2.15	否	是
合计	-							1,286,630.60				

## ②在建工程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为 649,152.95 万元、818,496.62 万元和 942,555.7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64%、33.96% 和 38.13%。2019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的主要为养殖工程，以及公司投资建设的欢乐海浴场项目、欢乐海人工沙滩及水上乐园项目和海上粮仓养殖项目。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规模保持增长趋势，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增加。

### 发行人 2019 年末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项目类型	取得方式	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是否政府代建
1	防护堤(二期)内侧加固吹填工程一标段	17,425.07	综合工程	划转	-	-	否
2	防护堤(二期)内侧加固吹填工程二标段	17,309.20	综合工程	划转	-	-	否
3	防护堤(二期)内侧加固吹填工程三标段	18,631.78	综合工程	划转	-	-	否
4	防护堤(二期)内侧加固吹填工程四标段	18,569.66	综合工程	划转	-	-	否
5	养殖工程	373,249.20	养殖工程	自建	2015.03	2018	否
6	欢乐海浴场项目及配套设施	37,086.83	旅游工程	自建	2015.01	2019	否
7	欢乐海人工沙滩及水上乐园项目	26,210.22	旅游工程	自建	2015.01	2019	否
8	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	87,019.77	养殖工程	自建	2015.12	2021	否
9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	342,972.99	养殖工程	自建	2015.12	2021	否
10	海上粮仓-人工鱼樵海参养殖项目	1,440.68	养殖工程	自建	2015.12	2021	否
11	盐博园项目	12.44	旅游工程	自建	-	3 年	否
12	吹填工程	825.83	吹填工程	划转	-	-	否
13	海洋牧场平台	932.54	垂钓项目	购买	-	-	否
14	北海渔村项目	587.80	项目配套	投资	-	-	否
15	水产城沿街房北段	160.16	其他	拍卖	-	-	否
16	14 号冷库前加工车间	121.53	其他	拍卖	-	-	否
合计	-	942,555.70	-	-	-	-	-

注：表中的吹填工程为养殖、旅游项目的配套，目前主体工程基本完成，处于每年定期和不定期的

修补过程中。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项目中，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养殖工程、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和海上粮仓-人工鱼樵海参养殖项目将通过养殖扇贝、海参等海洋生物实现盈利，欢乐海浴场项目及配套设施、欢乐海人工沙滩及水上乐园项目和盐博园项目将通过旅游项目实现盈利，其他吹填工程为发行人养殖、旅游工程的配套建筑物。

截至2019年底，发行人对政府的应收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入账科目	金额
其他应收款	713.00
<b>合计</b>	<b>713.00</b>

## 2、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发行人2017~2019年末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9,726.43</b>	<b>32.68</b>	<b>149,957.23</b>	<b>33.07</b>	<b>48,014.05</b>	<b>18.13</b>
短期借款	63,750.00	13.04	61,000.00	13.45	18,000.00	6.8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2.87	0.09	18,056.20	3.98	5,713.14	2.16
预收款项	13,777.04	2.82	9,052.20	2.00	5,966.06	2.25
应付职工薪酬	13.36	0.00	89.48	0.02	67.22	0.03
应交税费	704.11	0.14	16,071.24	3.54	3,953.16	1.49
其他应付款	11,355.12	2.32	11,746.46	2.59	11,231.48	4.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673.93	14.26	33,941.66	7.48	3,083.00	1.16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29,013.32</b>	<b>67.32</b>	<b>303,524.96</b>	<b>66.93</b>	<b>216,865.20</b>	<b>81.87</b>
长期借款	128,848.70	26.36	95,591.71	21.08	68,026.71	25.68
应付债券	179,122.82	36.65	178,877.32	39.45	148,838.49	56.19
长期应付款	20,882.79	4.27	28,859.57	6.3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01	0.03	196.36	0.04	-	-

负债总额	488,739.75	100.00	453,482.20	100.00	264,879.25	100.00
------	------------	--------	------------	--------	------------	--------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分别为 264,879.25 万元、453,482.20 万元和 488,739.75 万元，呈现增长趋势。负债结构方面，2018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大幅增长，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应付债券增加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较 2018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长期借款等增加所致。

###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发行人 2017~2019 年度流动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3,750.00	39.91	61,000.00	40.68	18,000.00	37.4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2.87	0.28	18,056.20	12.04	5,713.14	11.90
预收款项	13,777.04	8.63	9,052.20	6.04	5,966.06	12.43
应付职工薪酬	13.36	0.01	89.48	0.06	67.22	0.14
应交税费	704.11	0.44	16,071.24	10.72	3,953.16	8.23
其他应付款	11,355.12	7.11	11,746.46	7.83	11,231.48	2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673.93	43.62	33,941.66	22.63	3,083.00	6.42
流动负债合计	159,726.43	100.00	149,957.23	100.00	48,014.05	100.00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48,014.05 万元、149,957.23 万元和 159,726.43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13%、33.07% 和 32.68%。2018 年末，发行人流动负债较 2017 年末增加 101,943.18 万元，主要系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9,769.2 万元，主要系短期借款、预收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①短期借款

截至2017~2019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18,000.00万元、61,000.00万元和63,750.00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37.49%、40.68%和39.91%。发行人2017~2019年末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表：

#### 发行人2017~2019年末短期借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借款	30,000.00	47.06	25,000.00	40.98	-	-
保证借款	-	-	18,000.00	29.51	18,000.00	-
质押借款	33,750.00	52.94	18,000.00	29.51		100.00
合计	<b>63,750.00</b>	<b>100.00</b>	<b>61,000.00</b>	<b>100.00</b>	<b>18,000.00</b>	<b>100.00</b>

#### ②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截至2017~2019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为5,713.14万元、18,056.20万元和452.87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11.90%、12.04%和0.28%。

#### 发行人2017~2019年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	-	331.05
应付账款	452.87	18,056.20	5,382.09
合计	<b>452.87</b>	<b>18,056.20</b>	<b>5,713.14</b>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工程款及货款。

#### 发行人2017~2019年应付账款账龄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30.49	50.89	12,933.24	71.63	5,319.93	98.85

1-2 年	3.89	0.86	5,079.64	28.13	58.91	1.09
2-3 年	175.18	38.68	41.31	0.23	3.25	0.06
3 年以上	43.31	9.57	2.00	0.01	-	-
合计	<b>452.87</b>	<b>100.00</b>	<b>18,056.20</b>	<b>100.00</b>	<b>5,382.09</b>	<b>100.00</b>

从应付账款的账龄来看，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账龄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分别为 5,319.93 万元、12,933.24 万元和 230.49 万元，占比分别为 98.85%、71.63% 和 50.89%，账龄结构较为合理。

#### 发行人 2018 年末前五大应付账款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占比
潍坊友容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76.40	工程款	70.77
山东汇锦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0.00	货款	26.03
潍坊市寒亭洪胜盐场	非关联方	204.46	货款	1.13
湛江市杰能水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82	货款	0.44
孙文东	非关联方	63.62	货款	0.35
合计	-	<b>17,824.30</b>	-	<b>98.72</b>

#### 发行人 2019 年末前五大应付账款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占比
杜俊善	否	179.53	货款	39.64
孙文东	否	63.62	货款	14.05
唐龙潭	否	54.39	货款	12.01
袁冲君	否	29.34	货款	6.48
袁令阁	否	29.33	货款	6.47
合计		<b>356.21</b>		<b>78.65</b>

#### ③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1,231.48 万元、11,746.46 万元和 11,355.12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23.39%、7.83% 和 7.11%。

##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9,407.24	7,187.25	5,222.70
其他应付款	1,947.87	4,559.21	6,008.78
合计	<b>11,355.12</b>	<b>11,746.46</b>	<b>11,231.48</b>

## (2) 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非流动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128,848.70	39.16	95,591.71	31.49	68,026.71	31.37
应付债券	179,122.82	54.44	178,877.32	58.93	148,838.49	68.63
长期应付款	20,882.79	6.35	28,859.57	9.5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01	0.05	196.36	0.0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b>329,013.32</b>	<b>100.00</b>	<b>303,524.96</b>	<b>100.00</b>	<b>216,865.20</b>	<b>100.00</b>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216,865.20 万元、303,524.96 万元和 329,013.3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81.87%、66.93% 和 67.32%。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

## ①长期借款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68,026.71 万元、95,591.71 万元和 128,848.70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1.37%、31.49% 和 39.16%。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借款规模增长较快，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投入较多，发行人资金需求较大所致。

##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长期借款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借款	19,697.00	15.29	35,899.00	37.55	23,000.00	33.81
保证借款	75,894.71	58.90	76,504.71	80.03	48,109.71	70.72
信托借款	84,283.70	65.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026.71	39.60	16,812.00	17.59	3,083.00	4.53
<b>合计</b>	<b>128,848.70</b>	<b>100.00</b>	<b>95,591.71</b>	<b>100.00</b>	<b>68,026.71</b>	<b>100.00</b>

## ②应付债券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明细如下：

发行人 2019 年末应付债券明细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5 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08.05	8 年	5.00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6.03.16	7 年	10.00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02.12	5 年	3.00
<b>合计</b>	-	-	<b>18.00</b>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发行人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发行 5 亿元人民币企业债券，发行期限为 8 年期，发行利率为 6.80%；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人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为 7 年期，发行利率为 4.85%；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发行人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发行 3 亿元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为 5 年期，发行利率为 7.40%。

## 3、所有者权益及变动趋势分析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发行人 2017~2019 年末所有者权益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28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资本公积	1,766,768.84	1,763,297.34	1,875,780.94
盈余公积	24,682.38	21,696.16	18,572.16
未分配利润	190,605.00	164,111.04	141,982.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2,262,056.22</b>	<b>2,229,104.55</b>	<b>2,316,335.33</b>
少数股东权益	15,554.36	16,263.16	16,488.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b>2,277,610.58</b>	<b>2,245,367.70</b>	<b>2,332,823.94</b>

截至 2017~2019 年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332,823.94 万元、2,245,367.70 万元和 2,277,610.58 万元，报告期内保持稳定，变动不大。

### （三）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17~2019 年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2017 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17.67	16.80	10.20
流动比率（倍）	1.84	1.93	5.18
速动比率（倍）	1.37	1.39	3.57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倍） <sup>1</sup>	2.85	3.90	10.01
贷款偿还率（%） <sup>2</sup>	100.00	100.00	100.00

注：1、EBIT 利息保障倍数=EBIT/利息支出

2、贷款偿还率=企业按期归还贷款数额/同期应归还贷款数额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三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5.18、1.93 和 1.84，速动比率分别为 3.57、1.39 和 1.37，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说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此外，近三年发行人的货币资金规模分别为 19,579.14 万元、45,648.57 万元和 97,134.89 万元，发行人货币资金充足。总体来说，发行人资产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发行人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0.20%、16.80% 和 17.67%，总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整体处于较低水平，资产负债结构良好，目前较低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也显示发行人仍有较大的举债

空间。

从 EBIT 利息保障倍数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01 和 3.90 和 2.85，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筹措资金支付利息和偿还债务的需要。

总体来看，发行人负债结构合理，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发行人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为公司未来的债务偿还提供了良好保障。同时，发行人将充分利用财务杠杆，通过多种融资方式实现规模经营，给股东带来较好的回报。

#### （四）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17~2019 年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	0.07	0.08
存货周转率（次/年）	2.4	1.50	1.7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7.84	11.66	11.25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是 0.08、0.07 和 0.1，总资产周转率较低，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累积速度较快，营业收入尚未得到充分释放所致，随着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总资产周转率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71、1.50 和 2.4，按照未来发展规划，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将有一定提升，资产流动性得到增强。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25、11.66 和 37.84，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较高水平，说明发行人营业能力较强，应收账款发

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发行人注重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总资产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随着发行人对业务的加速整合开发，未来资产使用效率将进一步提高。未来发行人将着力提高资产的运营能力，发挥资产规模扩张所带来的优势，加快资产周转速度，提高经营效益。

## （五）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17~2019 年度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64,871.15	192,223.82	198,329.86
营业利润	38,304.49	34,746.83	56,937.07
利润总额	38,287.30	34,754.00	56,943.17
净利润	28,361.26	24,142.08	40,927.10
毛利率	29.44	38.69	43.13
营业利润率	14.46	18.08	28.71
净资产收益率	1.25	1.08	1.75

近三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98,329.86 万元、192,223.82 万元和 264,871.15 万元，实现净利润 40,927.10 万元、24,142.08 万元和 28,361.26 万元。近三年，发行人的营业分别为 43.13%、38.69% 和 29.27%，保持稳定状态。总体来看，发行人具有较强并且稳定的盈利能力。

公司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盐收入	246.84	0.09	981.86	0.51	3,310.43	1.67
工程收入	20,000.00	7.57	19,656.00	10.25	17,547.31	8.85
养殖收入	160,971.25	60.95	158,375.57	82.62	163,605.55	82.49
智慧冷链收入	82,768.93	31.34	11,780.60	6.15	-	-

其他收入	133.65	0.05	897.17	0.47	13,866.57	6.99
合计	<b>264,120.67</b>	<b>100.00</b>	<b>191,691.19</b>	<b>100.00</b>	<b>198,329.86</b>	<b>100.00</b>

2017~201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98,329.86万元、191,691.19万元和264,120.67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工业盐、工程业务、养殖业务和智慧冷链业务板块，2017~2019年，工业盐、工程业务、养殖业务和智慧冷链业务的合计收入规模分别为184,463.29万元、190,794.03万元和263,987.02万元，合计占比分别为93.01%、99.53%和99.95%，公司主营业务稳定。

#### 公司近三年的营业毛利润构成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盐业务	5.15	0.01	14.59	0.02	28.10	0.03
工程业务	7,000.00	9.06	6,878.34	9.31	6,271.49	7.33
养殖业务	67,818.25	87.73	65,342.56	88.46	78,615.56	91.90
智慧冷链业务	2,446.06	3.16	1,586.18	2.15	-	-
其他业务	33.15	0.04	46.69	0.06	633.71	0.74
合计	<b>77,302.61</b>	<b>100.00</b>	<b>73,868.35</b>	<b>100.00</b>	<b>85,548.86</b>	<b>100.00</b>

2017~2019年，公司的营业毛利润分别为85,548.86万元、73,868.35万元和77,302.61万元，主要集中在工业盐、吹填造地工程、养殖业务和冷链物流业务板块。2017~2019年，工业盐、吹填造地工程、养殖业务和冷链物流业务的合计毛利润分别为84,915.15万元、73,821.67万元和77,269.46万元，合计占比分别为99.90%、99.94%和99.96%。

从不同业务对主营业务毛利润贡献程度来看，报告期内，养殖业务对营业毛利润的贡献最大，毛利润比较稳定。工业盐业务因发行人自有盐田无偿划出，改为纯贸易模式，销售收入逐年减少。

近三年，发行人未获得政府补助。发行人盈利能力良好，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和净利润保持良好的水平。未来随着发行人业务的快速发展，经营收入和净利润的稳定性及持续性将得到有效保障。

## （六）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 2017~2019 年现金流量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72.94	85,730.33	4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06.40	-158,818.90	-139,25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3.73	79,157.99	18,504.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40.27	6,069.42	-120,710.93

###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4.04 万元、85,730.33 万元和 45,272.94 万元。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随着水产业务规模的增加，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加，因此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大。

###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9,258.50 万元、-158,818.90 万元和 -38,006.40 万元。2016 年度以来，随着一系列在建工程项目的投入，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呈较大规模流程状态，未来随着该些项目的逐步开展，预计发行人仍将保持一定的资本支出。

###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504.27 万元、79,157.99 万元和 16,773.73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银行借款及债券进

行外部融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净流入状态。

总体上看，发行人现金流充足，现金流量结构合理，显示出良好的资本运作能力和现金管理能力。随着未来业务量的增长，发行人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经营现金流将保持稳定，从而更好地保障项目建设和债务偿还的资金需求。

## (七) 最近一年有息债务情况

### 1、有息负债明细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有息负债明细情况如下：

发行人主要有息债务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类型	债务规模	利率	期限		抵质押情况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银行借款	5,000.00	5.66%	2019.10.24	2020.8.14	抵押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银行借款	20,000.00	5.22%	2019.12.20	2020.6.20	抵押
3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银行借款	5,000.00	7.00%	2019.1.31	2020.1.30	抵押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银行借款	19,000.00	4.79%	2019.1.9	2020.1.8	质押
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银行借款	10,000.00	4.35%	2019.7.30	2020.7.29	质押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银行借款	4,750.00	5.22%	2019.12.5	2021.12.5	质押
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	银行借款	4,431.00	5.70%	2017.12.27	2020.11.11	抵押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	银行借款	15,266.00	5.70%	2018.1.2	2020.11.11	抵押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760.00	4.28%	2017.11.30	2020.11.29	保证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960.00	4.28%	2017.11.30	2020.11.29	保证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159.71	4.28%	2017.11.30	2020.11.29	保证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0.00	4.41%	2017.11.30	2025.11.29	保证
1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0.00	4.41%	2017.11.30	2025.11.29	保证

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0.00	4.41%	2017.11.30	2025.11.29	保证
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5,000.00	4.75%	2018.2.2	2020.2.1	保证
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5,000.00	4.75%	2018.2.6	2020.2.5	保证
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2,000.00	4.76%	2018.4.28	2020.4.28	保证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6,800.00	4.89%	2017.11.16	2020.10.26	保证
1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5,300.00	4.89%	2017.9.1	2020.9.1	保证
2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	2,000.00	11.00%	2019.9.27	2021.9.26	保证并抵押
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50.00	4.28%	2018.6.25	2023.6.24	保证
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4,800.00	4.41%	2017.11.30	2025.11.29	保证
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0,370.00	4.41%	2017.11.30	2025.11.29	保证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4,540.00	4.41%	2017.11.30	2025.11.29	保证
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16,855.00	4.28%	2018.6.25	2023.6.24	保证
26	山钢金控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信托	5,000.00	11.00%	2019.2.2	2021.2.1	保证并抵押
27	山钢金控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信托	4,000.00	11.00%	2019.6.28	2021.6.25	保证并抵押
28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	34,820.00	11.00%	2019.9.20	2021.12.5	保证并抵押
29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	18,000.00	11.00%	2019.9.27	2021.9.26	保证并抵押
3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	10,000.00	11.30%	2019.10.18	2022.10.18	保证并抵押
31	中信银行潍坊分行	信托	10,463.70	LIBOR+1.5%	2019.12.30	2020.12.30	质押
32	15渤海水产债	债权融资	49,742.43	6.80%	2015.8.6	2023.8.5	保证
33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	债权融资	99,499.97	4.85%	2016.3.16	2023.3.15	保证
34	18水产01	债权融资	29,880.42	7.40%	2018.2.12	2023.2.11	保证
35	海通恒信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10,704.58	10.64%	2018.5.8	2021.5.8	保证
36	远东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3,874.28	10.35%	2018.10.29	2023.10.29	保证
37	海晟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11,532.64	10.50%	2018.11.9	2021.11.8	保证
38	安徽兴泰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	3,722.39	9.30%	2019.4.15	2022.4.15	保证
39	海通恒信融资租赁2	融资租赁	7,459.87	11.69%	2019.9.26	2022.9.26	保证
40	民生租赁	融资租赁	2,236.26	6.04%	2018.5.1	2021.10.15	保证
	合计		462,278.24				

## 2、债务偿还压力测算

### 发行人债券存续期有息负债偿还压力测算

单位：亿元

年份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有息负债当年偿付规模	0.825	3.025	0.825	0.825	15.825	-	3.06	-	-	-	-
其中：银行借款偿还规模	-	2.20	-	-	-	-	3.06	-	-	-	-
已发行债券偿还规模	0.825	0.825	0.825	0.825	15.825	-	-	-	-	-	-

本期债券偿付规模(利率按 8%测算)	-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0.72	9.72
合计	<b>0.825</b>	<b>3.745</b>	<b>1.545</b>	<b>1.545</b>	<b>16.545</b>	<b>0.72</b>	<b>3.78</b>	<b>0.72</b>	<b>0.72</b>	<b>0.72</b>	<b>9.72</b>

## (八) 发行人主要资产及权属来源分析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有合并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 4 家，其中潍坊滨海蓝色海洋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与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发行人所述土地和房产均已办理相关手续，发行人名下无非经营性资产。

## (九)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担保单位	借款单位	抵押物/保证人	借款余额 (万元)	借款到期日
1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250.00	2023/5/11
2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抵押物：国海证 2015D37070300706	7,250.00	2023/5/11
3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585.18	2021/4/25
4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6,875.00	2022/5/25

5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山高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3,823.97	2021/7/11
6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0	2020/9/11
7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49,500.00	2020/11/28
8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抵押物: 潍国用(2012)第G129号、潍国用(2012)第G130号	49,500.00	2020/11/28
9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700.00	2023/8/30
10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3,895.00	2023/11/29
11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易通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731.00	2022/1/21
12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易通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抵押物: 鲁(2018)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15299号	7,731.00	2022/1/21
13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1,636.00	2022/3/4
14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物: 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	11,636.00	2022/3/4

			0003456号		
15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2/27
16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301.46	2022/3/29
17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7,170.00	2020/4/19
18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40.00	2021/4/19
19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5/12
20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22/5/13
21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2022/5/14
22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3,860.00	2020/5/16
23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620.00	2020/6/13
24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20.00	2020/6/13

25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190.00	2020/7/11
26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160.00	2020/7/18
27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紫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4,635.00	2022/7/23
28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200.00	2021/8/5
29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030.00	2021/8/15
30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90.00	2021/9/3
31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	2024/9/4
32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3,850.00	2021/9/11
33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660.00	2021/9/23
34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21/10/9
35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450.00	2021/10/17

36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450.00	2021/11/14
37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630.00	2021/11/21
38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11/21
39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2021/12/2
40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920.00	2021/12/5
41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190.00	2021/12/19
42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2021/12/26
43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3,400.00	2021/12/29
44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抵押物：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4号	8,241.95	2023/11/7
45	潍坊滨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保证人	50000.00	2020.11.14
	合计			542,721.56	

## (十) 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证书编号	位置	面积(公顷)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446.05	定期存单、支付宝保证金
潍国用(2015)第G045号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海安路以西，香江东四街以北	113,480.00	21,317.44	借款抵押
潍国用(2012)第G052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家洼街道办事处土地以南	533,246.00	27,983.22	借款抵押
潍国用(2012)第G053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家洼街道办事处土地以南	568,874.00	29,852.88	借款抵押
潍国用(2012)第G054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家洼街道办事处土地以南	595,690.00	31,260.11	借款抵押
潍国用(2015)第G044号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海安路以东、央子街道丰台渔业村民委员会土地以南	111,544.00	20,959.03	信托抵押
潍国用(2012)第G129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港物流园	567,540.00	29,782.87	信托抵押
潍国用(2012)第G130号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港物流园	538,476.00	28,257.68	信托抵押
国海证2016c37078615549	滨海开发区央子镇	632.88	39,784.56	信托抵押
国海证2016c37078615498	滨海开发区央子镇	672.87	42,298.02	借款抵押
鲁(2016)昌邑市	莱州湾昌邑	198.03	12,448.92	租赁抵押

不动产权第 0003460号	海域中部			
鲁(2016)昌邑市 不动产权第 0003454号	莱州湾昌邑 海域中部	196.59	12,358.36	租赁抵押
鲁(2016)昌邑市 不动产权第 0003456号	莱州湾昌邑 海域中部	192.68	12,112.22	租赁抵押
鲁(2018)昌邑市 不动产权第 0015229号	滨海开发区 央子镇	630.85	39,656.58	租赁抵押
国海证 2015D37070300706	滨海经济开 发区央子镇 白浪河东	127.27	22,952.80	借款抵押
鲁(2016)昌邑市 不动产权第 0003459号	莱州湾昌邑 海域中部	194.19	12,207.56	信托抵押
合计			<b>430,678.31</b>	

## (十一) 发行人关联交易

###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 万元

科目名称	公司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87,835.19
应收账款	潍坊滨海会议接待中心有限公司	-	-	-
应收账款	潍坊欢乐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	-
其他应收款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	-	-
其他应收款	潍坊滨海旅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
其他应付款	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	-	4,783.72

## 三、公司近三年经审计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 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

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见附表二至附表四。

## 第十一条 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

### 一、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已发行债券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发行时间	发行规模	利率	债券余额	期限	到期日	债券类型	发行方式	发行时主体评级	发行时债项评级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5私募债券	2015-03-27	1.00	7.50	-	2年	2017-03-27	私募债	非公开	-	-
2015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08-05	5.00	6.80	5.00	8年	2023-08-05	企业债券	公开	AA-	AA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	2016-03-16	10.00	4.85	10.00	7年	2023-03-16	公司债券	公开	AA	AA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02-12	3.00	7.40	3.00	5年	2023-02-12	公司债券	非公开	AA	-
<b>合计</b>	<b>-</b>	<b>19.00</b>	<b>-</b>	<b>18.00</b>	<b>-</b>	<b>-</b>	<b>-</b>	<b>-</b>	<b>-</b>	<b>-</b>

公司在资本市场融资过程中，一直聘请中诚信进行市场评级，期间未更换过其他评级机构。2016年4月8日，中诚信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将发行人主体评级由AA-调升为AA，主要基于如下原因：2015年，受益于政府资产划转，公司资产规模和所有者权益规模均大幅增长，资本实力显著增强；在水产业务的带动下，公司收入和利润实现大幅增长，未来发展前景较为广阔。此外，近年来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经济和财政实力不断增强，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和基础。

经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备案通过，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发行1.00亿

元人民币私募债券，发行期限为 24 个月，发行利率为 7.50%，该私募债券无评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已全部按时兑付。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发行 5.00 亿元企业债券，发行期限为 8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利率为 6.80%，该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债项评级为 AA。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余额为 5.00 亿元。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开发行 10.00 亿元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利率为 4.85%，该期债券发行时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债项评级为 AA。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余额为 10.00 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非公开发行 3.00 亿元公司债券，发行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利率为 7.40%，该私募债券无评级。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期债券余额为 3.00 亿元。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

## 二、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信托计划、保险债权计划、理财产品、资产证券化产品及其各类私募债权品种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信托贷款共 6 笔，余额为 84,283.7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信托机构	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措施
山钢金控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	2019.2.2-2021.2.1	保证并抵押
山钢金控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4,000.00	2019.6.28-2021.6.25	保证并抵押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4,820.00	2019.9.20-2021.12.5	保证并抵押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19.9.27-2021.9.26	保证并抵押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19.10.18-2022.10.18	保证并抵押
中信银行潍坊分行	10,463.70	2019.12.30-2020.12.30	质押
<b>合计</b>	<b>84,283.70</b>	-	-

上述发行人与上述单位的信托借款期限为 1-3 年，贷款利率超过了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 2 倍，金额合计 1 亿元，属于高息融资，但鉴于发行人良好的信用和较好的偿债能力且已将风险进行了隔离，借款合同违约风险较低，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充分发挥企业债券融资功能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5]1327 号)的规定。

除此之外，发行人无其他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信托计划、无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保险债权计划、理财产品、资产证券化产品及其各类私募债权品种。

### 三、发行人代建回购、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方式融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分别通过海通恒信融资租赁、远东融资租赁、海晟融资租赁、安徽兴泰融资租赁、民生租赁以租赁方式合计融入资金余额 39,53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人	贷款人	余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措施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434.19	2018.5.8-2018.5.8	10.64%	保证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3,874.28	2018.10.29-2023.10.29	10.35%	保证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532.64	2018.11.9-2021.11.8	10.50%	保证并抵押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27.07	2019.4.15-2022.4.15	9.30%	保证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825.57	2019.9.26-2022.9.26	11.69%	保证
诸城渤海智慧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民生金融租赁	2,236.26	2018.5.1-2021.10.15	6.04%	保证
合计		39,530.01			

发行人获取的融资租赁款项，大部分合同期限为三年及以上，部分融资利率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 2 倍，属于高息融资。上述融资已由潍坊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已将风险进行了隔离，预期借款合同违约风险较低，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充分发挥企业债券融资功能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5]1327 号)。报告期内，发行人均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按期偿付委托贷款的本息，不存在违约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的代建回购、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等方式融资。

## 第十二条 筹集资金用途

### 一、募集资金用途概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4亿元，其中1.1亿元用于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建设，0.9亿元用于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建设，2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序号	资金用途	股权投资比例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占总投资比例	占全部募集资金的比例
1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	100.00%	53,400	11,000	20.60%	27.5%
2	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	100.00%	44,900	9,000	20.04%	22.5%
3	补充营运资金	-	-	20,000	-	50%
合计	-	-	<b>98,300</b>	<b>40,000</b>	-	<b>100.00%</b>

### 二、募集资金用途相关承诺

发行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本期企业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 三、项目资金来源安排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资本金为1.64亿元，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资本金为1.39亿元，上述资本金由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拨付。扣除项目资本金外，剩余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计划通过发行企业债券筹措项目建设资金。

### 四、募投项目情况

#### (一)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

##### 1、项目批复

批复单位	批复名称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潍坊市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明	VX2016-010	规定了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总投资和项目建设期限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登记表	bh2016008	规定了项目建设地点、总投资、建设内容和能耗情况
山东省海洋与渔业厅	海域使用权证书	国海证 2015c37078616922、 国海证 2015c37078616731、 国海证 2015c37078616746、 国海证 2016c37078615498、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07、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18、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25、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99、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67、 国海证 2015c37078616903、 国海证 2015c37078616951、 国海证 2015c37078616931、 国海证 2015c37078616912、 国海证 2015c37078616948、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34、 国海证 2016c37078615549、 国海证 2015c37078616714、 国海证 2015C37078615627、 鲁(2017)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1473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3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2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5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9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8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1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60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4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7号、鲁(2016)昌邑市不动产权第0003456号	规定了宗海面积、用海类型
潍坊市海洋与渔业局	关于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核准意见	潍海渔审[2018]156号	要求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和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控制措施

## 2、项目建设有关情况

本项目由发行人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实施。

该项目位于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域，规划养殖用海面积 14,287.4262 公顷（214,311.393 亩）。该区域市政配套服务设施齐全，交通方便，水质、环境等适合该项目的建设。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计划总投资 53,400 万元，海域内采用浮筏式养殖方式，购置养殖船、水产育苗设备等配套养殖设备。项目建成后，正常年达到年产 24.3 万吨扇贝。

## 3、项目开工情况

该项目已于 2015 年 12 月开工建设，预计将于 2021 年 10 月完工。截至 2019 年末，该项目已投入约 1,5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 2.81%。

## 4、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分析

### （1）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特点，该项目经济分析计算期 13 年，其中建设期为 3 年，经营期为 10 年，其中达产期为 8 年，达产率分别为 30%、40%、50%、60%、70%、80%、90% 和 100%，此后项目进入稳定发展期。

根据养殖经验，该项目所处海域在天气良好、饵料充足，同时扇贝养殖技术成熟的情况下，最大年产量约为 24.3 万吨，单价按 5.00 元/kg(可研报告编制单位经走访水产交易市场、查询网上相关信息，采用较为保守的价格)计算，预计本项目达产后正常年营业收入为 121,500 万元，利润总额 32,354.24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 30.30%，投资回收期 7.38 年(含

建设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538 号）规定，该项目免征增值税。因此，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附加费、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专项基金等税种均免征。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假定 2020 年-2029 年），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可实现营业收入 753,300.00 万元，经营成本 547,878.31 万元，净收益总计 205,421.69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7,000.00 万元，按照票面利率 8.0% 进行测算，则债券本息合计约为 66,600.00 万元，募投项目净收益可以实现对相应债券本息的有效覆盖，覆盖倍数为 3.08 倍。项目运营期内，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可实现营业收入 874,800.00 万元，经营成本 636,230.66 万元，净收益总计 238,569.34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53,400 万元，募投项目净收益可以实现对总投资的有效覆盖，覆盖倍数为 4.47 倍。具体情况如下：

##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净收益测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达产率	-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1	营业收入	-	36450	48600	60750	72900	85050	97200	109350	121500	121500	121500
1.1	扇贝(万元)	-	36450	48600	60750	72900	85050	97200	109350	121500	121500	121500
	单价(元/千克)	-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数量(万吨)	-	7.29	9.72	12.15	14.58	17.01	19.44	21.87	24.30	24.30	24.3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增值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经营成本	-	26532.89	35364.24	44195.59	53011.94	61858.30	70689.65	79521.00	88352.35	88352.35	88352.35
5	净收益	-	9917.11	13235.76	16554.41	19888.06	23191.7	26510.35	29829	33147.65	33147.65	33147.65

## （2）项目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建成后，具有广泛的社会效益：

1) 可以推进渔业产业化进程，实现渔业产业结构调整，推动潍坊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

2) 该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使项目建设单位快速发展，壮大实力，而且还将对潍坊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农民的快速致富有着极大地推动作用，实现了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3) 增加了农业综合开发的途径，促进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就业，适当缓解了当地的就业压力，同时带动农业增收和农民增收。

4) 充分利用企业经济资源、自然资源与社会资源，合理利用人力、物力和财力，取得最佳经济效益。

5) 项目的建设将极大巩固渔业第一产业在潍坊市的优势地位和基础地位，为转方式、调结构，促进二、三产业的协调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销售收入、税金及附加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达产率	-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00%	100%
1	营业收入	-	36450	48600	60750	72900	85050	97200	109350	121500	121500	121500
1.1	扇贝(万元)	-	36450	48600	60750	72900	85050	97200	109350	121500	121500	121500
	单价(元/千克)	-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数量(万吨)	-	7.29	9.72	12.15	14.58	17.01	19.44	21.87	24.30	24.30	24.3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	营业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消费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	教育费附加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增值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销项税额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进项税额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投资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	现金流入	-	36450.00	48600.00	60750.00	72900.00	85050.00	97200.00	109350.00	121500.00	121500.00	187615.69
1.1	营业收入	-	36450.00	48600.00	60750.00	72900.00	85050.00	97200.00	109350.00	121500.00	121500.00	121500.00
1.2	补贴收入											
1.3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27647.63
1.4	回收流动资金											38468.07
2	现金流出	35847.08	38083.57	39209.58	48040.93	56849.74	65696.09	74527.45	83358.80	92190.15	92190.15	92190.15
2.1	建设投资	35847.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流动资金		11550.69	3845.34	3845.34	3837.80	3837.80	3837.80	3837.80	3837.80	3837.80	3837.80
2.3	经营成本		26532.89	35364.24	44195.59	53011.94	61858.30	70689.65	79521.00	88352.35	88352.35	88352.35
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	维持运营投资											
3	所得税前净现金流量	-35847.08	-1633.57	9390.42	12709.07	16050.26	19353.91	22672.55	25991.20	29309.85	29309.85	95425.54
4	累计所得税前净现金流量	-35847.08	-37480.66	-28090.24	-15381.17	669.09	20023.00	42695.55	68686.75	97996.60	127306.45	222731.99
5	调整所得税		1129.09	1549.84	1964.68	2381.38	2794.34	3214.62	3629.45	4044.28	4044.28	4044.28
6	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	-35847.08	-2762.66	7840.58	10744.39	13668.88	16559.57	19457.93	22361.75	25265.57	25265.57	91381.26
7	累计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	-35847.08	-38609.75	-30769.17	-20024.77	-6355.90	10203.67	29661.60	52023.36	77288.92	102554.49	193935.75

## 海上粮仓·扇贝养殖项目经营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	外购原辅材料费		21870.00	29160.00	36450.00	43740.00	51030.00	58320.00	65610.00	72900.00	72900.00	72900.00
1.1	种苗单价(元/kg)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2	种苗量(kg)		128.4	171.2	214	256.8	299.6	342.4	385.2	428	428	428
1.3	其他原辅材料费		42	56	70	84	98	112	126	140	140	140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62.56	83.41	104.26	110.12	145.97	166.82	187.67	208.52	208.52	208.52
3	工资及福利费		2739.00	3652.00	4565.00	5478.00	6391.00	7304.00	8217.00	9130.00	9130.00	9130.00
4	修理费		38.83	38.83	38.83	38.83	38.83	38.83	38.83	38.83	38.83	38.83
5	其他费用		1822.50	2430.00	3037.50	3645.00	4252.50	4860.00	5467.50	6075.00	6075.00	6075.00
6	经营成本		26532.89	35364.24	44195.59	53011.94	61858.30	70689.65	79521.00	88352.35	88352.35	88352.35

## (二) 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

### 1、项目批复

批复单位	批复名称	批复文号	主要内容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潍坊市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明	VX2016-009	规定了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总投资和项目建设期限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登记表	bh2016007	规定了项目建设地点、总投资、建设内容和能耗情况
山东省海洋与渔业厅	海域使用权证书	国海证 2015c37070316967、 国海证 2015c37070016824、 国海证 2015c37070016815、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83、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79、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51、 国海证 2015c37078616845、 国海证 2014C37070005122、 鲁(2017)寿光市不动产权第 0000153 号	规定了宗海面积、用海类型
潍坊市海洋与渔业局	关于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核准意见	潍海渔审[2018]155 号	要求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和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控制措施

### 2、项目建设有关情况

本项目由发行人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实施。

该项目位于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域，规划养殖用海面积 5,645.29 公顷 (84,679.35 亩)。该区市政配套服务设施齐全，交通方便，水质、环境等适合该项目的建设。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计划总投资 44,900 万元，海域内主要养殖花蛤、毛蛤、文蛤等，养殖形式为底播养殖。项目建成后，达到年养殖花蛤、毛蛤、文蛤等 25,690 吨的养殖能力。

### 3、项目开工情况

该项目已于 2015 年 12 月开工建设，预计将于 2021 年 10 月完工。截至 2019 年末，该项目已投入约 600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 1.34%。

### 4、募投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分析

### （1）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特点，该项目经济分析计算期 13 年，其中建设期为 3 年，经营期为 10 年，达产率分别为：花蛤达产率 40%、60%、80% 和 100%；文蛤达产率为 20%、40%、60%、80% 和 100%；毛蛤的达产率为 30%、50%、70%、90% 和 100%，此后项目进入稳定发展期。

根据养殖经验，该项目所处海域在天气良好、饵料充足，同时贝类养殖技术成熟的情况下，花蛤、毛蛤、文蛤最大年产量约为 25,690 吨，花蛤单价按 4.00 元/kg、毛蛤单价按 9.00 元/kg、文蛤单价按 12.00 元/kg（可研报告编制单位经走访水产交易市场、查询网上相关信息，采用较为保守的价格）计算，预计达产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64,225 万元。利润总额 17,066.79 万元，税后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 22.79%，投资回收期 7.95 年(含建设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 538 号）规定，该项目免征增值税。因此，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附加费、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专项基金等税种均免征。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假定 2020 年-2029 年），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可实现营业收入 470,127.00 万元，经营成本 332,404.17 万元，净收益总计 137,722.83 万元；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31,000.00 万元，按照票面利率 8.0% 进行测算，则债券本息合计约为 55,800.00 万元，募投项目净收益可以实现对相应债券本息的有效覆盖，覆盖倍数为 2.47 倍。项目运营期内，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可实现营业收入 534,352.00 万元，经营成本 381,518.19 万元，净收益总计 152,833.81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 44,900 万元，募投项目净收益可以实现对总投资的有效覆盖，覆盖倍数为 3.40 倍。具体情况如下：

## 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净收益测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	营业收入	-	17983.00	30828.00	43673.00	56518.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1.1	花蛤(万元)	-	4110.40	6165.60	8220.8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达产率	-	40%	60%	8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单价(元/千克)	-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数量(吨)	-	10276.00	15414.00	20552.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1.2	毛蛤(万元)	-	4624.20	9248.40	13872.60	18496.8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达产率	-	20%	40%	60%	8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单价(元/千克)	-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数量(吨)	-	5138.00	10276.00	15414.00	20552.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1.3	文蛤(万元)	-	9248.40	15414.00	21579.60	27745.2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达产率	-	30%	50%	70%	9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单价(元/千克)	-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数量(吨)	-	7707.00	12845.00	17983.00	23121.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增值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经营成本	-	13027.81	21914.60	30801.39	39680.27	44466.52	44466.52	44466.52	44466.52	49114.02	49114.02
5	净收益	-	4955.19	8913.4	12871.61	16837.73	19758.48	19758.48	19758.48	19758.48	15110.98	15110.98

## （2）项目社会效益分析

该项目建成后，具有广泛的社会效益：

1) 可以推进渔业产业化进程，实现渔业产业结构调整，推动潍坊地区经济的快速发展。

2) 该项目建成后不但可使项目建设单位快速发展，壮大实力，而且还将对潍坊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农民的快速致富有着极大地推动作用，实现了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3) 增加了农业综合开发的途径，促进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就业，适当缓解了当地的就业压力，同时带动农业增收和农民增收。

4) 充分利用企业经济资源、自然资源与社会资源，合理利用人力、物力和财力，取得最佳经济效益。

5) 项目的建设将极大巩固渔业第一产业在潍坊市的优势地位和基础地位，为转方式、调结构，促进二、三产业的协调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营业收入、税金及附加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	营业收入	-	17983.00	30828.00	43673.00	56518.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1.1	花蛤(万元)	-	4110.40	6165.60	8220.8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10276.00
	达产率	-	40%	60%	8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单价(元/千克)	-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数量(吨)	-	10276.00	15414.00	20552.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1.2	毛蛤(万元)	-	4624.20	9248.40	13872.60	18496.8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23121.00
	达产率	-	20%	40%	60%	8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单价(元/千克)	-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9.00
	数量(吨)	-	5138.00	10276.00	15414.00	20552.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1.3	文蛤(万元)	-	9248.40	15414.00	21579.60	27745.2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30828.00
	达产率	-	30%	50%	70%	9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单价(元/千克)	-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12.00
	数量(吨)	-	7707.00	12845.00	17983.00	23121.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5690.0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	营业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消费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	教育费附加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增值税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销项税额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进项税额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投资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	现金流入	-	17983.00	30828.00	43673.00	56518.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112898.75
1.1	营业收入	-	17983.00	30828.00	43673.00	56518.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64225.00
1.2	补贴收入											
1.3	回收固定资产余值											27081.59
1.4	回收流动资金											21592.15
2	现金流出	34066.49	18717.21	25776.15	34662.94	43537.84	48324.09	48324.09	48324.09	48324.09	52971.59	52971.59
2.1	建设投资	3406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流动资金		5689.40	3861.55	3861.55	3857.57	3857.57	3857.57	3857.57	3857.57	3857.57	3857.57
2.3	经营成本		13027.81	21914.60	30801.39	39680.27	44466.52	44466.52	44466.52	44466.52	49114.02	49114.02
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	维持运营投资											
3	所得税前净现金流量	-34066.49	-734.21	5051.85	9010.06	12980.16	15900.91	15900.91	15900.91	15900.91	11253.41	59927.16
4	累计所得税前净现金流量	-34066.49	-34800.70	-29748.85	-20738.78	-7758.62	8142.28	24043.19	39944.10	55845.01	67098.42	127025.58
5	调整所得税		529.36	1024.14	1518.92	2014.68	2379.77	2385.22	2385.22	2385.22	1804.29	1804.29
6	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	-34066.49	-1263.57	4027.72	7491.15	10965.48	13521.14	13515.69	13515.69	13515.69	9449.12	58122.87
7	累计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	-34066.49	-35330.06	-31302.35	-23811.20	-12845.72	675.41	14191.10	27706.78	41222.47	50671.59	108794.46

## 海上粮仓·贝类养殖项目经营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	外购原辅材料费		10250.31	17571.96	24893.61	32215.26	36608.25	36608.25	36608.25	36608.25	36608.25	36608.25
1.1.1	花蛤种苗单价(元/kg)		140	142	145	145	150	150	150	150	150	150
1.1.2	花蛤种苗量(kg)		33.5	50.7	67.3	84.1	84.1	84.1	84.1	84.1	84.1	84.1
1.2.1	毛蛤种苗单价(元/kg)		150	152	155	157	160	160	160	160	160	160
1.2.2	毛蛤种苗量(kg)		22.5	37.7	52.5	67.5	75	75	75	75	75	75
1.3.1	文蛤种苗单价(元/kg)		160	168	170	172	175	175	175	175	175	175
1.3.2	文蛤种苗量(kg)		13.6	27.6	41.1	54.7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1.4	其他原辅材料费		9.31	5.36	10.61	14.86	5.75	5.75	5.75	5.75	5.75	5.75
2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52.78	79.17	105.56	124.05	131.95	131.95	131.95	131.95	131.95	131.95
3	工资及福利费		1793.00	2689.50	3586.00	4482.50	4482.50	4482.50	4482.50	4482.50	9130.00	9130.00
4	修理费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32.56
5	其他费用		899.15	1541.40	2183.65	2825.90	3211.25	3211.25	3211.25	3211.25	3211.25	3211.25
6	经营成本		13027.81	21914.60	30801.39	39680.27	44466.52	44466.52	44466.52	44466.52	49114.02	49114.02

## 五、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 （一）发债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用途对资金进行支配，并保证发债所筹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不超过限定水平。

### （二）发债募集资金管理框架

发行人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自身经营的特点，实行财务集中管理，建立有效的内部财务控制体系，保证正常生产和经营活动，向投资者和公司决策层、管理层提供真实、完整的信息。发行人内设财务部，专门负责会计核算、成本控制、融资管理及预算分析。

### （三）发债募集资金运用管理制度

发行人已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制度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办法》，并将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发改委关于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管理办法，集中管理债券募集资金，配合项目进展情况，根据当期的资金需求和缺口情况，合理配套资金，并对募集资金支取实行预算内的授权限额审批，从而提高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 （四）发债募集资金存放与监管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监管银行签署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由监管银行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还本付息进行监管。

### 第十三条 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以自身经营收益、募投项目收益和现金流作为偿还本期债券的第一资金来源，并辅以其他有效偿债保障措施，以保证本期债券的到期足额偿付。公司制定了以下偿债保障措施：

#### 一、本期债券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 二、发行人自身的偿债能力及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良好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了坚实基础

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2017~2019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9.83亿元、19.22亿元和26.49亿元，分别实现净利润4.09亿元、2.41亿元和2.84亿元。公司目前形成了工业盐、吹填造陆、水产养殖业务为主，其他业务为辅的经营范围，业务经营稳定，业务分散性良好。随着公司经营的深入开展，发行人营业收入将逐步扩大。发行人具有稳定的现金收益，公司良好的财务和经营状况是本期债券到期偿付的根本保障。

（二）发行人优良的资信和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了资金补充

发行人拥有优良的商业信用，与民生银行、北京银行、中国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以得到有力的信贷支持。当发生意外情况导致公司无法及时从预期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时，公司有通畅的融资渠道，凭借自身优良的资信及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筹措偿还本期债券所需资金。

#### （三）发行人的可变现资产充足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货币资金为97,134.89万元，名下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的多块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资产规模较大，其中，土地和海域大部分可用于抵质押，具有较好的可变现性。随着滨海新区的不断发展，发行人拥有的土地和海域有可观的升值空间和良好的变现能力。

## 二、募投项目可产生的收益测算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为项目收入。

经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假定2020年-2029年），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总计可实现营业收入1,223,427.00万元，经营成本880,282.48万元，项目净收益总和为343,144.52万元，能够覆盖项目总投资规模。

除上述偿债资金来源外，2017~2019年，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40,927.10万元和24,142.08万元和28,361.26万元，平均每年净利润为31,143.48万元。由此预计在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预计实现净利润为31,143.48万元。

综上，募投项目净收益和发行人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利润足以支付本期债券本息。

##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 （一）偿债计划概况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4亿元，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偿付本息的时间较为明确，不确定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相应的偿债计划。

### （二）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为保证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专门人员具体负责债券事务。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

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建立专门账户对偿债资金进行管理、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 （三）偿债专项账户设置

发行人聘请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作为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并与其签署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的偿债资金账户在监管银行处开设，由监管银行对发行人偿债账户的资金存放及使用进行监管。

偿债保障金专户是指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处开立的专门用于偿付本期债券本息的银行账户。偿债保障金专户设立后，发行人应按债券还本付息的有关要求，在本期债券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本账户，以保证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本账户资金只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 （四）聘请债权代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特为本期债券持有人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与其签署了《债权代理协议》。债权代理人将代理债券持有人监督发行人经营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诉讼义务及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此外，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2018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本期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五）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债券交易场所的有关要求，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刊登还本付息公告、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和跟踪评级报告等信息，对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和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重大变化，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决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收到重大行政处罚，申请发行的债券等重大事项第一时间给予披露。

## 第十四条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发改委有关规定，发行人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并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形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同时，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按时兑付兑息，发行人聘请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为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并签订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本章节仅列示了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全文。

### 一、聘请债权代理人

为维护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同时由于债券持有人的不确定性，发行人为债券持有人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依照《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代行债券持有人的权利，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债权代理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一）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 1、发行人的权利

（1）享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和《债权代理协议》的前提下，自主开展正常的经营活动，不受任何人的干涉；

（2）按《募集说明书》约定自主安排、运用本期债券所募集的资金；

- (3) 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议案；
- (4) 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和《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其他权利。

## 2、发行人的义务

(1) 按照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承诺事项，认真履行应尽的各项义务，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时偿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2) 债券发行结束之前，发行人不得动用所募集的资金，募集发行结束后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3) 于本期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有效的披露《债权代理协议》的内容并约定凡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者和二级市场的购买者）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投资者同意债权代理人作为债权代理人，与发行人签订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协议》（含《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接受该等文件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并约定如发行人未按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履行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还本付息义务，债权代理人将协助或代理投资者向发行人追偿。

(4) 按规定或约定及时披露与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接受债券持有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及债权代理人的质询和监督；

(5) 配合债权代理人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与便利，在债券存续期内，对债权代理人履行《债权代理协议》项下义务或权利给予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接受债权代理人对其经营状况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根据债权代理人的要求，除涉及发行人商业秘密外，提供业务数据和财务报表等有关资料；

(6)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发生下列重大事件时，发行人应当立即或不得迟于知悉相关事件之日起2日内将该重大事件书面报告债权代理人。

该等重大事件包括：

- 1) 发行人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2) 发行人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3) 预计无法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利息和/或本金；
  - 4) 预计无法按时、足额收取所质押的应收账款；
  - 5) 担保人发生影响其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
  - 6) 提供信贷支持的银行发生影响其履行发放信贷支持的重大变化；
  - 7) 订立可能对发行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
  - 8) 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重大损失；
  - 9) 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进入破产程序等；
  - 10) 申请发行新的债券；
  - 11) 发生重大仲裁、诉讼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2) 拟进行重大资产/债务重组；
  - 13) 法律、行政法规或债券主管机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和《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 （二）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 1、债权代理人接受发行人委托担任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本期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同意授权债权代理人负责本期债券的代理事项。
- 2、债权代理人的代理事项具体包括：

- (1) 代理监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2) 代理监督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义务；
- (3) 代理监督发行人的偿债保障措施；
- (4) 在发行人未能按期还本付息时，债权代理人根据《2018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协助或代理本期债券投资者行使追偿权；
- (5) 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或仲裁事务；
- (6) 代理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事项。

### 3、债权代理人的权利

- (1) 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披露与本期债券有关的资料、信息或文件；
- (2) 发行人未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未遵守《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或未能及时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或出现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利益的情形时，有权督促、提醒发行人，并及时书面告知债券持有人；
- (3) 有权依《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在本期债券付息和兑付时，无须债券持有人另行同意而采取其认为适宜的方式或法律程序，要求发行人偿付债券本金及利息、费用。
- (4) 有权依《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参加、召集、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 (5) 收取债权代理人为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而支出的合理、必要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办理质押担保权利登记的费用、追索债权而发生的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等）。该等费用视为全体债券投资者对发行人的债权（《债权代理协议》4.5款规定的费用除外），发行人应当在债权代理人提

出要求时及时支付。在发行人未能偿还债券项下债务时，债权代理人有权在追偿所得款项中优先扣收上述费用。

(6) 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或债券持有人会议授予的其他权利。

4、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范围内，债权代理人行使权利，无须另外取得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

5、债权代理人在履行债权代理职责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信用评级机构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履行职务。债权代理人聘请专业机构所产生的费用，由债券持有人按所持未偿付债券票面额分摊。

## 6、债权代理人的义务

(1) 根据《债权代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查询募集资金账户、偿债账户的资金提取、使用和支出情况，并应要求发行人向其提供募集资金账户、偿债账户内资金提取、使用及支出等状况的书面报告；

(2) 保存与本期债券有关的资料供债券持有人查阅；

(3) 按照《债权代理协议》约定召集、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

(4) 发行人及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未按时足额向偿债账户划入当年年度债券应付本息金额或出现其他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利益的情形时，及时书面督促、提醒发行人，并告知债券持有人；并根据《2018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协助或代理本期债券投资者行使追偿权；

(5) 按约定代为接收、代为送达发行人与债券持有人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之间的、有关本期债券的通知、往来等；

(6) 按《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方式及程序履行债

权代理职责；

（7）在履行《债权代理协议》过程中知悉的涉及发行人的资料、信息或商业秘密，除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另有规定或约定外，不得向外披露；

（8）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权代理人应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9）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和《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7、债权代理人依据《债权代理协议》所承担的代理责任，不应被视为债权代理人对发行人履约提供保证或担保。债权代理人不承担债券的偿还责任，也不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 二、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为规范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就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条款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

2、在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决定委托债权代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偿还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权代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决定发行人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时债券持有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享有的权利的行使；

4、应发行人提议或其担保人或其提供担保物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

决定变更担保人、担保物或担保方式；

5、决定发行人重大资产/债务重组方案；

6、决定变更债权代理人；

7、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债权代理人负责召集。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权代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但会议通知的发出时间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15个工作日。

2、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3）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应发行人提议或其担保人或其提供担保物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变更担保人、担保物或担保方式；

（5）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债务重组；

（6）变更、解聘债权代理人；

（7）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实质影响的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2) 债权代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3) 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规定如下：

- (1) 发生第七条规定的事项之日起15日内，债权代理人应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 (2) 发生第七条规定的事项之日起15日内，债权代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 (3) 发行人向债权代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债权代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 (4) 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5) 债权代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权代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 (6) 单独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则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的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 4、发行人根据第八条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发行人 为召集人。

5、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应至少于会议召开前15个工作日以公告形式向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至少应载明以下内容：

- (1)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2) 会议拟审议的事项；
- (3) 确定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之债权登记日；
- (4) 代理债券持有人出席会议之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的内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身份、代理权限和代理有效期限等）、送达时间和地点；
- (5) 召集人名称及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

6、会议召集人可以就公告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5天前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7、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事项应属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有明确认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8、债券持有人会议拟审议的事项由召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五条和第七条的规定决定。单独和/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向召集人书面建议拟审议事项。

9、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在发行人住所地或债权代理人住所地召开。

10、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无正当理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延期或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5天公告并说明原因。

### （三）议案、委托及授权事项

1、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议案内容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第10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之日起5日内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除上述规定外，召集人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后，不得修改会议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表决。债权代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债权代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总额。

4、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

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5、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 代理人的姓名；
- (2) 是否具有表决权；
- (3) 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 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6、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24小时之前送交债权代理人。

####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权代理人委派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果上述应担任会议主持人之人士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该次会议的主持人。

2、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负责该次会议之计票、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举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3、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特殊原因导致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5、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决定以后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6、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 (1) 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权的股东；
- (2) 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7、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更换债权代理人进行表决，须经出席会议的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通过方才生效）。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会议的

债券持有人或其合法授权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8、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任何与本期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行政法规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情形之外：

(1)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的提议做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2) 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做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9、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及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10、会议主持人应指定专人负责制作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 (1) 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 (2) 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
- (3) 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和监票人的姓名；
- (4)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及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
- (5) 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6）债券持有人的询问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7）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应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1、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权代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期债券期限截止之日起五年期限届满之日结束。

12、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及时公告。同时，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监管机构及本期债券交易的场所报告。

### 三、聘请监管银行

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按时兑付兑息，发行人聘请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为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并签订了《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 （一）监管账户

##### 1、监管账户的设立

发行人同意在本期债券发行申报材料申报前，在监管银行处设立募集资金使用账户和偿债账户。

2、募集资金使用账户设立后，发行人须将本期债券发行后的募集资金直接划至募集资金使用账户，本账户中的资金使用应符合《募集说明书》所陈述的募集资金用途，监管银行应当在接到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的书面通知后无条件于当日及时划拨。

3、偿债账户设立后，发行人应按债券还本付息的有关要求，在本期债

券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本账户，以保证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本账户资金只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4、监管银行应加强对监管账户资金的监管，确保资金安全。

5、监管账户的管理必须符合《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及中国人民银行的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 （二）资金划付

发行人应在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偿付本息到期前至少十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监管银行资金划付的金额、时间、资金收款对象、收款账号等要求，并加盖相关账户预留印鉴。

## （三）风险防范措施

在《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存续期内，若因任何原因出现监管账户被查封、销户、冻结及其他情形而不能履约划转现金款项的，监管银行应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

## （四）当事人的权利义务

### 1、发行人的权利义务

(1) 发行人有义务根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约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与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偿债账户，发行人对不及时足额划款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监管银行无义务为发行人垫付任何款项。

(2)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或发行人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转让给新债务人，发行人有

义务于10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监管银行。

(3) 发行人须依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资金账户内的资金，如确需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经债券持有人会议法定多数通过，并立即书面通知监管银行。

(4) 发行人须承担资金账户和偿债账户内资金划拨所产生的银行手续费用，监管银行有权自动扣除前述费用。

## 2、监管银行的权利义务

(1) 监管银行应依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管理募集资金使用账户和偿债账户，执行发行人的资金拨付指令。发行人对拨付指令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监管银行对拨付指令不承担实质性审查义务，仅进行表面形式审查。

(2) 监管银行发现发行人的资金拨付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监管银行有权拒绝执行。

(3) 监管银行在任何一笔资金出入监管账户时，均应出具资金入账、资金支出的相关单据，并根据发行人的要求提交原件或复印件。

(4) 当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监管银行有义务监管账户，不得允许发行人自行支配监管账户资金。

(5) 在《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存续期内，若因任何原因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账户和偿债账户被查封、销户、冻结及其他情形而不能履约划转现金款项的，全部责任由发行人承担，与监管银行无关，但监管银行有义务在该情况发生当日通知发行人。

(6) 本期债券的监管费为零元。

## 第十五条 风险与对策

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下列各项风险因素。

###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与对策

#### （一）利率风险与对策

风险：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投资收益水平。

对策：本期债券利率水平的确定已充分考虑了宏观经济走势及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可能的变动对债券市场利率水平的影响；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合法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在一定程度上将给投资者提供规避利率风险的便利。

#### （二）偿付风险与对策

风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受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市场运行状况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存在不能带来预期回报的可能性，使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的资金，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按期偿付。

对策：目前，发行人经营稳健，运行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发行人将进一步提高管理与经营效率，不断提高资产质量，特别是提高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保持良好的财务流动性，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的筹集创造良好的条件。并且，发行人将加强现金流动性管理，在充分分析未来资金流动状况的基础上确定其他筹资的规模和期限，控制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发行人较强的偿债能力将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兑付的可靠性。

#### （三）流动性风险与对策

风险：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但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实现上市交易，亦不能保证本期债券上市后一定会有活跃的交易。

对策：本期债券发行结束1个月内，主承销商将协助发行人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团成员也将促进本期债券交易的进行。另外，随着债券市场的发展，债券流通和交易的条件也会随之改善，债券流动性风险将会有所降低。

#### （四）募投项目投资风险与对策

风险：虽然发行人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项目的投资规模较大，建设过程复杂，因此，在建设过程中，也将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如原材料价格上涨、资金价格上升、战争及自然灾害等，项目建设中的不可抗力等因素都可能影响到项目的建设及日后的运营。

对策：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通过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并经相关政府管理部门批准。发行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将积极加强各投资环节的管理，控制投资成本，按计划推进工程建设进度，使建设项目能够按时投入使用，努力达到预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五）违规使用债券资金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虽然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做了严格限定，而募投项目也经过了可行性论证，履行了相关的审批手续，但由于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建设过程复杂，因此，可能存在因为施工进度、不可抗力等因素致使募投项目更改的情况。

对策：发行人聘请了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为本期债券的监管银行，并签订了相应的《账户监管协议》，可确保发行人合规使

用本期债券资金。另一方面，若确实因施工进度、不可抗力等因素致使募投项目需要更改，发行人将按照政策要求，严格履行变更程序并及时披露。

### （六）偿债保障措施相关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资产以土地使用权和海域使用权为主，在当前变现能力较弱、资产流动性一般。若发行人未来面临偿债压力较大的情形，资产的流动性将直接决定了其按时全额偿债的能力，进而有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偿付。

**对策：**发行人将积极向潍坊市政府争取更多变现能力强的资产，以改善资产结构，提供资产流动性。

## 二、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与对策

### （一）运营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承担着潍坊市区域工业盐生产销售、吹填造地工程、水产养殖加工及销售等方面的重大责任，如果发行人市场信誉下降、资金筹措能力不足、管理能力不足或管理出现重大失误，将影响发行人运营效益，进而影响本期债券的偿付。

**对策：**发行人在业务模式上形成了以工业盐销售、吹填造地工程、水产养殖作为长效支撑的业务板块体系，形成了有主业、有稳定现金流、有盈利能力、有融资能力的产业实体。未来几年，发行人将多元化发展，多渠道增加公司的盈利来源，确保发行人的项目建设和债务偿还。

### （二）持续融资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所处行业属资金密集型行业，持续融资能力对于发行人的经营与发展具有重大影响。发行人正处于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的阶段，未来一个时期的投资规模较大。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足额筹集到所需资金，则其正常经营活动将会受到负面影响。同时，随着债务融资规模的上升，

发行人的财务风险可能会增大。

对策：各级政府及各大金融机构的大力支持为发行人的融资活动提供了有力保障。近年来，发行人与四大行及地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均保持着密切的业务合作，资信记录良好，这将有助于发行人保持持续的债务融资能力。目前，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的水平，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其良好的财务状况有助于保持较强的融资能力。

### （三）资产减值风险与对策

风险：截至目前，发行人资产主要为海域使用权，发行人海域使用权均已取得相应的权属证明，以第三方出具的评估价格作为入账依据。如果未来出现市场环境、政府规划、经济政策等方面的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发行人海域使用权评估价值有所变动，从而影响发行人资产规模，对本期债券的本息保障产生一定程度不利影响。水产品养殖业务涉及到的主要养殖产品包括蚂蚬、毛蛤、文蛤等海鲜产品。因海鲜产品属于生物资产，其核算存在一定难度。未来随着发行人水产养殖业务的发展，年末水产品存货余额将可能大幅上升，因水产品存货本身的核算难度，再加上其养殖受天气、养殖技术、海洋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核算不全或水产品毁损、大规模流失的情况，发行人水产品存货存在一定的减值风险。较大的资产减值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发行人相关海域地处发展前景良好的潍坊市滨海区，且发行人海域使用权正用于建设海水养殖加工项目和海上粮仓项目，预计项目收益可观。发行人将加强资产管理，丰富养殖品种，分散养殖风险，创新养殖技术。

## 三、政策风险与对策

### （一）宏观政策风险与对策

风险：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不排除在一定的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

对策：针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风险，发行人将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加强与国家有关部门，尤其是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建立信息收集和分析系统，做到及时了解政策、掌握政策，制定应对策略。

## （二）产业政策风险与对策

风险：发行人主要从事工业盐生产销售、吹填造地工程、水产养殖加工及销售等业务。国家对固定资产投资、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利用等政策的调整可能造成发行人所处行业的营运模式发生变化。受此影响，发行人经营活动或盈利水平可能会出现不利变化。

对策：工业盐生产销售、水产养殖业务历来受到政府支持。作为潍坊市重要的骨干企业，发行人将继续获得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另外，发行人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动向，尽可能减小产业政策变动对企业经营管理的影响，保障企业持续平稳发展。

## 第十六条 信用评级

### 一、信用级别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

### 二、信用评级报告内容摘要

#### （一）基本观点

中诚信国际评定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水产”或“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2020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中诚信国际肯定了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滨海开发区”或“开发区”）经济实力不断增长、公司业务具有一定垄断性等方面的优势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的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公司海域使用权价值变动、水产业务资本支出压力较大及资产流动性较差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 （二）正面

1、滨海开发区经济实力不断增长。近年来，滨海开发区地区生产总值规模呈逐年增长趋势，不断发展的区域经济为公司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和外部条件。

2、公司业务具有一定的区域垄断性。公司所处的滨海开发区近海渔业资源丰富，培养了海参、扇贝、梭子蟹等10个多亿元的主导品种，且公司是滨海开发区海洋资源、渔盐文化综合开发的核心主体，业务垄断性较强。

#### （三）关注

1、海域使用权价值变动。截至2019年末，公司计入无形资产的海域

使用权账面价值为128.66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6.51%，占比较高。未来随着自然条件及社会经济的变化，该部分海域使用权的评估价值存在一定的变化，中诚信国际将持续关注其价值变动及开发情况。

2、资产流动性较差。公司资产主要以非流动资产为主，截至2019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89.36%，其中海水使用权占比较高，公司整体资产流动性较差。

3、水产业务资本支出压力较大。根据公司规划，公司水产业务板块将进行持续的投资，截至2019年末，公司在建的水产项目后续尚需投资10.31亿元，公司未来仍将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

###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国际将在2020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对本期公司债券每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将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中诚信国际将密切关注发行主体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国际，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国际将就该事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在中诚信国际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 四、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获得银行授信总额25.50亿元，尚未使用银行授信8.84亿元。

### 五、发行人信用记录

发行人近三年不存在债务违约情况。

## 第十七条 法律意见

本期债券的发行人律师山东诚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发行本期债券的主体资格。

（二）发行人已取得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交正式发行申请前必须获得的各项批准和授权，该等已经取得的批准和授权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申请发行本期债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债券条例》、《管理工作通知》、《简化程序通知》、《风险管理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有关企业债券发行的各项实质条件。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方向，所需相关手续齐全，且不违反国家关于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规定。

（五）发行人近三年不存在对本期债券发行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法律意见书内容适当，发行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七）本期债券发行涉及的中介机构均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具备从事公司债券发行相关业务的主体资格。

（八）本期债券的《承销协议》、《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账户监管协议》等法律文件内容合法有效，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清晰明确，协议相关各方均已加盖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责任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九）发行人本期债券具体发行尚待有关主管部门的核准。

## 第十八条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1个月内，发行人将向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提出在经批准的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或交易流通的申请。

### 二、税务说明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第十九条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本期债券发行的核准批复
- (二) 《2020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三)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6~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四) 《2020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 (五) 《关于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发行“2020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 (六) 《2018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监管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
- (七) 《2018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二、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 (一) 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央子镇白浪河东

法定代表人：王宁

联系人：王宁

联系地址：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大厦

联系电话：0536-5605566

传真：0536-5605677

邮政编码：262737

**（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遇明

联系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证券大厦2411室

电话：0531-68889791

传真：0531-68889295

邮编：250001

网址：<http://www.zts.com.cn>

此外，投资者可以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到下列互联网网址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

<http://cjs.ndrc.gov.cn>

<http://www.chinabond.com.cn>

如对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附表一：

**2020年潍坊渤海水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网点一览表**

承销商	部门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b>一、主承销商</b>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发行部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2411 室	遇明	0531-68889791
<b>二、分销商</b>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0 层	赵达理	010-88005412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融资部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盈古大观 A 座 41 层	帅良元	010-59355882

## 附表二：

## 发行人 2017 年~2019 年末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71,348,851.42	456,485,652.48	195,791,416.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2,000,000.00
应收账款	6,774,897.45	133,232,565.40	196,385,629.78
预付款项	1,125,752,621.25	974,953,269.69	954,335,257.19
其他应收款	22,568,147.72	523,056,226.42	363,452,062.23
存货	760,445,147.69	798,838,236.79	776,604,886.48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6,822,386.24	3,492,384.99	802,835.62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43,712,051.77</b>	<b>2,890,058,335.77</b>	<b>2,489,372,088.1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70,299,723.30	88,972,545.40	2,510,254.18
在建工程	9,425,557,013.95	8,184,966,230.86	6,491,529,462.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4,823,770,593.05	15,819,945,370.99	16,993,450,426.45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3,280.26	65,086.86	169,668.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663.29	4,491,434.84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4,719,791,273.85</b>	<b>24,098,440,668.95</b>	<b>23,487,659,812.08</b>
<b>资产总计</b>	<b>27,663,503,325.62</b>	<b>26,988,499,004.72</b>	<b>25,977,031,900.2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637,500,000.00	610,000,000.00	1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3,310,507.20
应付账款	4,528,716.08	180,561,958.63	53,820,902.89

预收款项	137,770,387.15	90,521,976.39	59,660,551.96
应付职工薪酬	133,589.00	894,782.22	672,174.84
应交税费	7,041,111.72	160,712,428.01	39,531,570.41
其他应付款	113,551,183.66	117,464,610.44	112,314,817.46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6,739,310.05	339,416,583.02	30,8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97,264,297.66</b>	<b>1,499,572,338.71</b>	<b>480,140,524.7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288,487,000.00	955,917,099.41	680,267,099.41
应付债券	1,791,228,177.95	1,788,773,236.05	1,488,384,897.52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208,827,871.56	288,595,722.4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0,129.83	1,963,566.66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290,133,179.34</b>	<b>3,035,249,624.56</b>	<b>2,168,651,996.93</b>
<b>负债合计</b>	<b>4,887,397,477.00</b>	<b>4,534,821,963.27</b>	<b>2,648,792,521.69</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7,667,688,392.31	17,632,973,381.97	18,757,809,408.5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46,823,841.76	216,961,648.20	185,721,571.54
未分配利润	1,906,049,998.23	1,641,110,445.99	1,419,822,29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20,562,232.30	22,291,045,476.16	23,163,353,277.61
少数股东权益	155,543,616.32	162,631,565.29	164,886,100.9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2,776,105,848.62</b>	<b>22,453,677,041.45</b>	<b>23,328,239,378.5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7,663,503,325.62</b>	<b>26,988,499,004.72</b>	<b>25,977,031,900.27</b>

## 附表三：

## 发行人 2017 年~2019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648,711,452.30</b>	<b>1,922,238,239.81</b>	<b>1,983,298,636.86</b>
减：营业成本	1,869,054,594.21	1,178,550,626.79	1,127,809,958.24
税金及附加	26,403,638.39	27,039,570.07	27,014,592.91
销售费用	5,895,796.47	4,500,039.11	6,607,680.44
管理费用	194,362,405.87	184,051,868.78	182,549,225.99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187,730,678.97	162,479,232.14	69,911,846.80
其中：利息费用	188,197,364.14	163,625,756.13	75,627,376.21
利息收入	1,629,064.84	1,209,002.32	5,799,853.87
加：其他收益	647,089.11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06,475.32	-18,154,447.34	-34,681.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820.65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383,044,902.82</b>	<b>347,468,276.23</b>	<b>569,370,651.36</b>
加：营业外收入	3,862.08	71,761.96	70,847.56
减：营业外支出	175,721.93	0.43	9,820.86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382,873,042.97</b>	<b>347,540,037.76</b>	<b>569,431,678.06</b>
减：所得税费用	99,260,444.76	106,119,197.71	160,160,667.3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283,612,598.21</b>	<b>241,420,840.05</b>	<b>409,271,010.69</b>
<b>(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b>(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b>	-	-	-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801,745.80	252,528,225.10	416,545,648.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89,147.59	-11,107,385.05	-7,274,637.44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b>(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	-	-

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283,612,598.21</b>	<b>241,420,840.05</b>	<b>409,271,010.69</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801,745.80	252,528,225.10	416,545,648.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89,147.59	-11,107,385.05	-7,274,637.44

## 附表四：

## 发行人 2017 年~2019 度的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7,701,892.33	1,993,155,274.53	1,992,866,088.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089.11	-	1,848,363.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15,643.15	76,308,646.52	2,871,424,639.5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987,591,625.19</b>	<b>2,069,463,921.05</b>	<b>4,866,139,091.2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58,748,296.46	1,143,523,387.00	1,946,421,389.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44,071.40	3,819,518.65	7,670,139.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627,972.88	35,960,028.31	157,148,68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41,920.30	28,857,699.89	2,754,458,495.5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34,862,261.04</b>	<b>1,212,160,633.85</b>	<b>4,865,698,707.2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2,729,364.15</b>	<b>857,303,287.20</b>	<b>440,383.9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409,065.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2,344,675.43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92,344,675.43</b>	-	<b>409,065.3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402,376.60	1,537,768,991.90	1,392,994,017.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42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7,006,297.13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74,408,673.73</b>	<b>1,588,188,991.90</b>	<b>1,392,994,017.8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0,063,998.30</b>	<b>-1,588,188,991.90</b>	<b>-1,392,584,952.4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	42,000,000.00	11,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10,337,000.00	1,054,800,000.00	745,267,099.4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8,2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225.70	462,525,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15,105,225.70</b>	<b>1,857,525,000.00</b>	<b>756,917,099.4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8,120,000.00	447,874,706.74	461,6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461,808.58	163,625,756.13	110,204,436.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786,084.03	454,444,596.8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247,367,892.61</b>	<b>1,065,945,059.71</b>	<b>571,874,436.90</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67,737,333.09</b>	<b>791,579,940.29</b>	<b>185,042,662.51</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7,418.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240,402,698.94</b>	<b>60,694,235.59</b>	<b>-1,207,109,324.5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485,652.48	195,791,416.89	1,402,900,741.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496,888,351.42</b>	<b>256,485,652.48</b>	<b>195,791,416.89</b>